

睢 县 公 安 局

执法办案管理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

采 购 文 件

采购编号：2023-10-03 号

采购人（盖章）：睢县公安局

招标代理机构：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编 制 日 期：2023 年 12 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一、总则	9
二、招标文件	10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1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2
五、开标及评标	12
六、确定中标	15
第三章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18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40
第五章 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84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	88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95
附件：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96
附件：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10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睢县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 睢县公安局 的委托，就 睢县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 进行公开招标，现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欢迎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编号：2023-10-03

2、项目名称：睢县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 2600000 元 最高限价：26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1	睢县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信息化 建设项目	2600000	26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采购范围（内容）：睢县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质量要求：合格；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标包划分：共划分为 1 个标包；

质保期：1 年

6、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该项目的供货和安装调试。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节约能源、保护环境、绿色发展、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之规定：

1.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1.2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提供本单位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章。如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证明文件可提供原件的彩色扫描件，也可提供银行在开标日前最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开具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如截止到开标当天，公司成立不足 6 个月的或者是机关事业单位参与投标的，可以不提供该项证明材料。

1.3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应提供 2023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纳税凭证；应提供 2023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凭证。如截止到开标当天，公司成立不足 6 个月的或者是机关事业单位参与投标的，可以不提供该项证明材料。

1.4 供应商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设备（设施）的购置发票或收据或租赁合同或供应商自拟承诺书）；

1.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承诺书，格式自拟）；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信誉要求：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根据“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查询信息、“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查询信息、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查询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应在公告发布之日起对本单位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并将查询资料加盖单位公章附入响应文件。

3、本项目不支持联合体报名。

三、获取招标文件

本项目采用网上投标（关于取消投标报名环节的通知 为进一步优化睢县营商环境，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19〕41 号）文件精神，睢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为贯彻落实好有关要求，继续为投标报名环节“减负”，切实精简投标报名环节流程。系统升级完成后，自 2023 年 3 月 1 日起，取消网上报名环节，所有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在开标前均可自行登录睢县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录睢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suixian.gov.cn/>）内网办公登录模块，请使用企业数字证书（key）进入网站用户界面进行下载文件。

特别提醒：

（1）未在睢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注册的投标人、竞买人、供应商等市场主体，请自行注册、自助绑定数字证书（河南省内数字证书互联互通）。

(2) 本项目全电子不见面开标，评标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按招标文件内容进行报名投标，自行解密，逾期上传或没有上传的，招标人将拒绝接收。具体投标事宜详见“睢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站发布。文件费：0 元。

四、电子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4.1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2024 年 1 月 2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4.2 地点：睢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电子交易系统。

五、电子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5.1 时间：2024 年 1 月 2 日上午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5.2 地点：睢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睢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睢县公安局

地址：睢县凤城大道

联系人：魏女士

电话：1356937707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高新区冬青街 46 号盛鼎建筑科技产业园 9 楼东区

联系人：曹鹏

联系电话：13781449900

3、监督单位：睢县人民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方式：0370-6022957

发布人：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3 年 12 月 11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本招标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前附表为准。

项号	内 容
1.1	采购人名称：睢县公安局 地址：睢县凤城大道 联系人：魏女士 电 话：13569377075
1.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高新区冬青街46号盛鼎建筑科技产业园9楼东区 联 系 人：曹鹏 联系电话：13781449900
1.3.4	合格供应商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招标公告
1.3.5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否
1.3.6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 、否 ☒ ）
1.4	是否允许联合体参与投标：（是 ☐ 、否 ☒ ）
1.4.8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2.2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见招标公告
8.1	如投标人对多个包进行投标，可以中标多个包（如划分多个标包）
12.1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
13.1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是 具体要求： （一）、投标报名 1. 在我中心进行开标、评标的项目均是在睢县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电子化交易系统”）中运行的电子化交易项目。中心网站： http://ggzy.suixian.gov.cn/ 2. 潜在投标人、供应商（以下简称投标人）在报名前需先在睢县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人（供应商）诚信库中注册。办理CA证书（具体步骤详见中心2019年3月30日会员入库公告），然后通过CA证书登录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报名。 注：已经办理过CA证书并在有效期内的潜在投标人无需再次办理CA证书。 3.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诚信库注册、CA证书办理所需时间，由此造成时间延误，造成无法报名的情况，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二）、招标文件获取 进入中心交易的建设工程、政府采购项目均为电子招标文件，投标人报名后自行在网上进行下载。 （三）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上传 1. 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投标人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电子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是投标人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化投标文件制作教材，请通过CA证书登录睢县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组件下载”中查看。 2.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

	(1) 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 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3.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睢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在“组件下载”栏目下载“投标文件制作系统”，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同时确保 PDF 阅读器、Word2007、北京 CA 驱动已经下载安装。投标人制作生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其中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文件格式为：xxx 公司 xxx 号.file）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文件格式为：xxx 公司_ xxx 号.bin）。制作好的投标文件一个标包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包，其中包含 2 个文件和 1 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后缀名为“.PDF”的文件用于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备份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开标现场备用。投标人应及时查看 CA 证书信息是否过期，从招标文件下载至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整个周期，投标人 CA 证书不得更换、变更、延期等（包括不能办理延期、变更、更换、丢失补锁、损坏补锁等），否则会造成开标现场无法解密，对此投标人后果自负。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包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包的招标文件，按标包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2) 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应将电子化投标文件的主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睢县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受。 (四) 项目开标、投标解密、唱标、评标 1.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睢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包进行投标的，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包分别提交。 2. 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后，投标人应打印“投标文件提交回执单”。 3. 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方式。开标时，请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登陆交易平台，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点击解密来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开始后，待所有投标人全部解密完成后，再由中介服务机构使用 CA 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再次解密。 4. 电子化投标文件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的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 首先由交易平台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 经排查后，因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因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提出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4) 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文件进行唱标。 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5. 唱标结果的质疑 开标时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大厅中点击开标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唱标时投标人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唱标内容显示后向中
--	--

	介服务机构进行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接受投标人的质疑并做好书面记录。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6. 评标依据。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下载、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根据文件要求）。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评标时，评标委员会以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评标。全流程电子化交易系统如因系统异常情况无法完成，将以人工方式进行（视情况）。 （五）其他重要注意事项（常见问题解决办法） 未绑定 CA 数字证书前忘记交易系统注册密码及绑定后 CA 数字证书信息发生变更无法登录交易系统需携带营业执照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情况说明（加盖公章），到中心综合科重置密码 投标人生成投标文件时投标函乱码如何处理：投标函乱码是电脑上安装有 WPS，生成 PDF 投标文件时调用 WPS 功能导致与签章系统不兼容，建议修改 WPS 不是默认关联 word 文件格式重新生成，如果生成依然有问题，可以卸载 WPS 后重新生成并签章。 投标人签章时企业锁可以签章，法人锁无法签章如何处理：可能是同时企业锁和法人锁都插在电脑上，或者联系 CA 公司法人锁中是否包含签章或者签章是否有误，最后确认 CA 电子锁驱动是否是最新版本。 投标人需确保电脑已经下载安装 PDF 阅读器、Word2007、北京 CA 驱动。 如招标文件发生变更的，投标人需重新下载招标文件（EGP 版）并重新制作、上传投标文件。 不同投标人使用同一台电脑、同一网络等制作、上传同一项目投标文件的，有被视为串通投标、判定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如遇到投标文件上传慢、上传失败等问题，请进行以下操作：查找是否是个人电脑问题；更换网络环境。
15.1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详见招标公告
17.1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18.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5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 2/3。
18.2	同一品牌多个供应商如何计算（仅货物标包）： 根据 87 号令第三十一条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确定核心产品，并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本次招标项目的核心产品为：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19	本项目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 供应商请对照附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确定投报产品是否为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

26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的数量：3 名 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是□、否☑）
30	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收取，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支付；
31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否
31.1	付款方式：以实际签订的合同
32	合同融资：严格按照豫财办【2020】33 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执行。（格式见附件）
适用于本供应商须知的额外增加的说明：	
1	供应商应提供本单位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章。如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证明文件可提供原件的彩色扫描件，也可提供银行在开标日前最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内开具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2	依法缴纳社保资金的证明材料应提供供应商 2023 年以来的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凭证；如符合不需提供情形的，应做书面说明和提供证明文件。
3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应提供供应商 2023 年以来的任意一个月的纳税凭证；如符合不需提供情形的，应做书面说明和提供证明文件。
4	本项目不要求逐页签字盖章，但招标文件中注明签字和盖章的地方应按照要求签字和盖章以保证该项资料的有效性，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利对该项资料不予认可。如果该项资料为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所必须提供的证明材料，将导致投标无效。
5	本项目中盖章均指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但写明加盖生产厂家公章或***专用章的除外。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第十四条规定：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	重大违法记录中较大数额罚款的认定标准依据《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库[2022]3 号）的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被认定供应商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截止到开标当天不足三年的不得参与本项目采购。
8	开标程序：（1）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评标，投标人不需要再到现场（需要现场演示或样品展示的除外）关于实行全过程不见面交易的通知详见睢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2）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方式。开标时，请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登陆交易平台，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点击解密来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开始后，待所有投标人全部解密完成后，再由招标代理机构使用 CA 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再次解密。
9	注 1：中标人中标后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一份（最终 PDF 格式并和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领中标通知书时交给业主负责人（采购人存档）！
10	注 2：特别提醒：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同一台计算机编制。不同投标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的计算机硬件信息中存在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均相同的，应认定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四十条第（一）项“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情形。
11	本项目所属行业：电子和其他未列明行业

一、总则

1、采购人、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在该项目中接受采购人委托，在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组织政府采购活动的机构。本项目的招标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本项目的供应商及其所投货物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

1.3.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3 以招标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3.4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其他要求。

1.3.5 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6 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供应商为非中小企业且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 如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投标。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作为招标文件第一部分的内容提交。

1.4.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4.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较低的资质等级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1.4.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6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7 供应商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采购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资金来源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投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预算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供应商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4、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招标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二、招标文件

5、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五章 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

5.2 如本文件的有关事项表述不一致、表述不明确或明显的文字错误的、以采购人或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做出的解释为准。

5.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实质性要求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5.4 供应商如认为本招标文件内容有歧义或模糊不清、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招标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招标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并不得因此在开标后提出任何异议。

6、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为了保证对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满足法律的时限要求，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投标截止期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将澄清要求通知采购人或招标采购代理机构。

6.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除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以外的内容进行澄清或修改。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公告发布网站上以书面形式（更正、变更公告的方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不足 15 日的、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6.4 因在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及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均无法获取供应商信息，因此采购人及招标采购代理机构无法直接向供应商告知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内容，供应商应自行注意查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及睢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该项目相关信息，否则产生任何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内容由采购人和招标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其中采购需求等由采购人所提供内容由采购人负责解释，招标文件其他内容由招标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语言、文字、计量单位、时间的使用

8.1 项目有分包的，供应商可对招标文件其中某一个或几个分包货物进行投标，除非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8.2 无论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及要求中是否要求，供应商所投货物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8.3 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正文均应使用中文书写。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所提供的外文资料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材料。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外籍人士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签字和护照除外。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虚假响应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8.4 关于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5 本招标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9、投标文件构成

9.1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包括：

- 一、投标函
- 二、投标函附录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货物说明一览表
- 五、商务要求偏离表
- 六、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七、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书（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 八、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九、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十、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十一、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十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十三、其他材料

10、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10.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招标文件的一部分。

10.2 前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或图纸或数据，它包括：

10.2.1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及伴随的工程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0.2.2 其他供应商认为应提供的证明文件。

10.3 供应商应注意采购人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参照品牌型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供应商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不以上述参照品牌型号或分类号作为评审时判定其投标是否有效的标准。

11、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的规定，为保证公平竞争，如有货物主体部分的赠与行为，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2 供应商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投标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11.3 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为完成该项目所需所有费用，包括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用以及货物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和培训等费用。

11.4 供应商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5 每种货物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2、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2 为保证有充分时间签订合同，采购人或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供应商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3、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3.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投标文件

13.2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装订不当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4、投标文件的上传

电子投标文件需依照睢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suixian.gov.cn/>）相关操作规范及要求进行加密上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投标截止

15.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到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地点。

15.2 采购人和招标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延迟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6、招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6.1 采购人及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于投标截止日期当天在招标公告中约定的地点接收该项目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将无法递交投标文件。

16.2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供应商要进行修改或撤回投标，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交易平台，点击“递交投标文件”选择“撤回”，修改完成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重新递交投标文件。

16.3 采购人和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五、开标及评标

17、开标

17.1 采购人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公开开标。

17.2 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评标，投标人不需要再到现场（需要现场演示或样品展示的除外）关于实行全过程不见面交易的通知详见睢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17.3 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方式。开标时，请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登陆交易平台，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点击解密来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开始后，待所有投标人全部解密完成后，再由招标代理服务机构使用 CA 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再次解密。17.5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及时点击右下角在线澄清向采购人和招标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人、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问题将依据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及时处理。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及招标采购代理机构不再接受供应商针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提出的疑义。供应商不得干扰、阻挠开标工作的正常进行。

17.4 供应商应按照规定完成解密签章操作，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17.5 开标结束后、供应商代表应实时关注网站交易平台信息，以满足评标过程中可能发生的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说明或补正。否则、因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7.6 开标后，满足条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项目将整体流标。

18、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及要求

18.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5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 2/3。评标委员会成员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主动申请回避和遵守评审工作纪律的义务。

18.2 评标委员会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1) 审查招标文件内容是否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无法评审；

(2) 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公正评价；

(3) 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人；

(5) 起草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6) 向采购单位或招标采购代理机构、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7)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19、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19.1 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低于三家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对供应商“符合性证明材料及其他”内容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具体审查内容见符合性审查表。

19.2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文件内容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时，将通过评审系统在线向供应商发出澄清、说明或补正的通知。

19.3 供应商收到通知后，选择要进行回答的项目，查看专家提问的问题（专家问题可以预览和下载）并准备答复材料上传交易系统。需要上传交易系统的澄清说明文件，必须是 PDF 格式并且加盖有供应商电子签章。

19.4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9.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正规定：

(一) 投标文件中投标函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3 条的规定

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9.6 投标报价的审查。

19.6.1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有效供应商报价，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评审系统通知其在1小时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必要时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进行陈述。供应商书面说明应按照19.3款要求提交。

19.6.2 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投标认定为投标无效。

19.6.3 如供应商计划以较低价格参与投标并有可能会被评标委员会告知需提供书面说明的，可自行提前准备好相关证明材料及说明。

19.7 供应商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先采购办法见第五章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

19.7.1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供应商所投的该产品必须具有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节能产品认证查询结果），并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20、投标偏离

本项目中注明“投标无效”的条款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其他要求为可以偏离的一般要求。评标委员会应当接受招标文件中对一般要求的不正规或不一致响应。

21、投标无效

21.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条件和规格相符，否则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内容及财政主管部门指定相关信息发布媒体。

21.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与其他供应商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或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3) 投标报价超过项目预算价或最高控制限价的；
- (4) 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不符合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的。

21.3 出现以下情形，视为供应商串通参与投标。

- (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有证据证明供应商与采购人、招标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供应商串通的其他情形；

21.4 关于 CPU 等硬件问题，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要切实做好供应商围标、串标、陪标行为的防范，除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恶意串通、视同串通投标情形外，在不影响公平竞争的前提下，可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八）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22、比较与评价

22.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等内容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2.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招标文件中提交了《供应商企业类型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报价扣除 6-1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报价扣除。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3、项目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项目终止：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保密原则

24.1 评审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4.2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六、确定中标

25、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第 27 条规定外，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由采购人决定。

26、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审标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的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7、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供应商中标，且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28、中标公告

28.1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结果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29、签订合同

29.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合同的必要条件，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9.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9.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9.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采购人应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否则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9.5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在资金具备情况下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该补充合同应当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结束后、且采购货物的名称、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必须与原政府采购合同一致。

29.6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30、中标服务费

中标人须按照投标须知资料表规定，向招标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

31、履约保证金和预付款及合同融资

31.1 履约保证金及预付款（无）

31.2 合同融资

严格按照豫财办【2020】33 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执行。（格式见附件）

32、廉洁自律规定

32.1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32.2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3、质疑与接收

33.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投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招标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其中，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33.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纸质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

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第三章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封面：

_____（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一、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的招标公告及投标邀请，（_____）姓名、职务和联系电话）被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注册地址）提交。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和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的供货安装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报价（大写）_____，（小写）_____；质量：_____；供货期：_____；质保期：_____；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_____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供货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不予撤销其投标。

四、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项目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2) 我方已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 2023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内的相关缴费证明，以便核查。

(3) 我方已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便核查。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十、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十一、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二、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一) 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二)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三)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四)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五)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六)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投标内容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评审报价	大写： 小写：			
质量要求				
交货期				
交货地点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如无，可填“/”	如无，可填“/”	如无，可填“/”	
核心产品	名称	如无，可填“/”		
	品牌	如无，可填“/”		
	规格或型号	如无，可填“/”		
供应商注册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备注：				

注：1、此表中，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总价相一致，且是采购人最终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货物、随配附件、备品备件、工具、运抵指定交货地点费用、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服务费、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完成本项目所需费用的总和。

2、评审报价应为供应商参与报价分计算时的投标价格，即符合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要求，按照本文件规定给予价格折扣后参与评审的价格（对货物、服务项目其报价扣除 10%后参与评审，对工程项目其报价扣除 3%后参与评审；对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三、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和规格	数量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4								
5								
6								
报价总计：								

说明：

- 1、供应商应按“分项报价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分项报价明细表以包为单位填写，否则作无效处理。
- 2、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 3、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 4、如果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分项报价表报价总计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唱标项）内容为准。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四、货物说明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标包（段）号:

序号	产品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所投产品技术参数	偏离情况	证明材料页码
1					
2					
.....					

说明:

1、供应商应将“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技术要求”列入此表。并按照招标项目技术要求的顺序如实对应填写，否则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偏离情况”栏应当填写“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3、本表可以提供附件、附件应为能够证明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客观证明材料,包括产品检测报告或厂家宣传彩页或厂家官网产品参数截图或产品白皮书或厂家出具的其他产品证明文件等，如招标文件没有明确要求提供，可以不提供。

4、“证明材料页码”栏应当按照投标文件页码填写。

5、本表中的表述与证明材料中的表述不一致的、以证明材料表述为准。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五、商务要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标包（段）号：

序号	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说明：

1、供应商应将“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二、商务要求”的全部条款列入此表并对应填写响应内容。

2、“偏离情况”栏应当填写“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六、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说明：

- 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章。
- 2、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的复印件。
- 3、联合体投标应提供联合体各方满足以上要求的证明文件。

七、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书（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7-1、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参加投标的，出具此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职务 ；系我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 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 国徽面
-----------------------	-----------------------

7-2、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被授权人参加投标的，出具此证明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_____（供应商）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我单位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身份证 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身份证 国徽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人像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国徽面

八、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说明：提供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信誉良好的证明材料

1、如提供本单位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章。

2、如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证明文件可提供原件的彩色扫描件，也可提供银行在开标日前最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内开具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若提供的是复印件，招标采购单位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3、如截止到开标当天，公司成立不足 6 个月的或者是机关事业单位参与投标的，可以不提供该项证明材料。

九、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说明：

1、应提供供应商 2023 年以来的任意月份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应提供 2023 年以来的任意一个月份的纳税凭证（纳税凭证包括各种完税证或缴款书或印花税票以及其他完税证明）；如符合不需提供情形的，应做书面说明和提供证明文件（证明文件指：如为免税企业，提供免税证明；如为小规模纳税人纳税不足起征点，提供增值税纳税申报表（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2、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章。

3、如截止到开标当天，公司成立不足 6 个月的或机关事业单位参与投标的，可以不提供该项证明材料。

十、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说明：

- 1、应提供供应商 2023 年以来任意月份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应提供 2023 年以来的任意一个月份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凭证，如符合不需提供情形的，应做书面说明和提供证明文件）。
- 2、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章。
- 3、如截止到开标当天，公司成立不足 6 个月的，可以不提供该项证明材料。

十一、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说明：提供以下任意一项内容即认为具备该项证明材料。

- 1、供应商的承诺书。
- 2、供应商近三年内的类似业绩。
- 3、设备购置发票或设备实物照片或企业荣誉证书

十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说明：

- 1、供应商应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作出说明。
- 2、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加盖单位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 3、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供应商：（盖章）

年 月 日

十三、 其他材料

1、 供应商关联单位的说明（格式自拟）

说明：供应商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 （1）与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与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2-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日期：_____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1、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享受扶持政策，只需要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作为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中小企业应当按照《办法》规定（详见附件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详见附件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中小企业供应商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证明文件，或事先获得认定及进入名录库等。中小企业对其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政府部门和社会公众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广大中小企业和各类社会机构填写企业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3、如果中标单位享受了价格扣除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该中小企业声明函随中标、成交结果一并公告。

4、在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在采购项目中，所投产品应逐项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的名称等内容，否则不能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6、在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按规定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7、如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属于小微企业的可不提供。

2-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制造商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日期：_____

说明：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企业可不提供。

2-3、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说明：不属于监狱企业的企业可不提供。

3、供应商或产品制造商设立的能为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的机构网点清单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包号：

序号	机构名称	所在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售后人员情况
1					
2					
3					
4					
5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4、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评分项所需资料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需求清单明细

序号	设备种类	设备名称	产品描述	数量	单位
一、办案区					
(一) 出入区大厅					
1	录音设备	拾音器	1、采用高保真预极化电容传声器，可对前期音频无差别拾取 2、可实时对拾取到的音频信号进行噪音滤除 3、内置雷击保护、电源极性反接保护和静电保护 4、内置可调电位器，音量调节最小可关闭（无声音输出） 5、监听半径 1-7m（内置电位器可调）	3	台
2	录像设备	环境全景摄像机	1、不低于 200 万像素 1/2.7 英寸 CMOS 传感器半球型摄像机 2、★最低照度：彩色：≤0.0003lx(AGCON)黑白：≤0.0001lx(AGCON) （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3、设备配置电动变焦镜头，镜头焦距不低于 2.8~12mm 4、★摄像机支持不少于 1 个 RJ45 网口、1 对音频输入接口、1 对音频输出接口、1 个 SD 卡槽（最大支持 512GB）、1 个复位按钮、内置 MIC、1 路报警输入接口、1 路报警输出接口（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5、有效红外补光距离不小于 80m 6、★应支持 8kbps、32kbps、48kbps 音频采样率可设（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7、应支持 H.265、H.264 （MainProfile,HighProfile,BaselineProfile）视频压缩格式 8、应支持 G.711A、G.711U、ADPCM_D 音频编码标准 9、信噪比应不低于 60dB 10、宽动态应不低于 120dB 11、应支持拌线、周界智能分析功能，具有音频降噪、透雾设置选项 12、★应支持不小于 7 路分辨率为 1920×1080、码率为 2Mbps、帧率为 25 帧 / 秒的视频同时进行浏览（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3、★应可将视频图像及抓拍图片存储至 MicroSD 卡或客户端，最大支持 512GB MicroSD 卡（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4、码流同时并发输出应不小于：主码流：分辨率为 1920×1080，帧率为 25fps，码率为 2Mbps；辅码流：分辨率为 704×576，帧率为 25fps，码率为 1Mbps 15、外壳防护等级应不低于 IP67 16、应具有 IPv4、IPv6、IGMP、ICMP、ARP、TCP、UDP、DHCP、PPPoE、RTP、RTSP、RTCP、DNS、DDNS、NTP、FTP、UPnP、HTTP、HTTPS、SMTP、802.1x、SNMP、SSL、QoS、Telnet、RTMP、SFTP、Multicast、NFS 设置选项 17、视频压缩码率应支持 32kbps~8Mbps 可调 18、应支持 G.711A、G.711U、ADPCM_D 音频编码标准 19、应支持分辨率为 1920×1080、码率为 4Mbps、帧率为 25fps 时，彩色分辨力≥1000TVL 20、亮度（灰度）鉴别等级应不低于 11 级 21、具有电子快门，快门速度应 1/100000s~1s 可调 22、最大支持分辨率应大于等于 1920×1080；PAL 制时可设置为 25fps；NTSC 制时可设置为 30fps 23、应可在 Windows 平台上通过客户端或者浏览器对亮度、对比度、饱和度、色度等进行调整 24、应具有彩色、黑白模式设置选项，可选择手动、自动、定时转换彩色 / 黑白模式，支持红外防过曝功能 25、应具有自动白平衡、自动增益、背光补偿、强光抑制、数字降噪功能	6	台

			26、开启走廊模式后，监控画面应支持 90° 旋转并自动调整宽高比 27、应支持通过浏览器设置感兴趣区域、进行一键聚 28、应支持可伸缩视频编码（SVC）开启和关闭 29、应支持将监视画面进行中心翻转 30、屏幕字符显示字体应可设置为 16×16 像素、32×32 像素、48×48 像素；应支持时间、日期、星期叠加；应支持不低于 5 行字符叠加；应支持点阵字库类型设置 31、应具有内置时钟功能，支持手动 / 自动校时、NTP 校时；可设置时区、夏令时 32、在客户端软件或浏览器下，设置密码时应可自动提示密码复杂度为弱、中、强 33、在白名单模式中，只有添加在白名单中的 IP 才允许访问设备；在黑名单模式下，添加在黑名单中的 IP 地址不允许访问设备 34、应可通过浏览器或复位按钮恢复出厂设置 35、应支持远程升级、导入、导出配置信息 36、应支持转存功能，断网情况下，抓拍图片自动存储到本地存储卡，网络恢复后自动上传至 FTP 服务器 37、在设定的区域内有目标移动时，应能进行报警提示 38、应具有视频遮挡、IP 地址冲突等故障报警功能 39、应可将抓拍的图片上传至指定的 FTP 服务器 40、设备在进行网络升级过程中，断电或网络异常导致升级失败时，经重新启动后应仍可使用升级前版本正常运行 41、电源功耗不大于 2.8W 42、应能在 DC12V ± 25% 的供电条件下正常工作；支持 DC12V 电源输出功能；支持 POE 供电		
3		摄像机电源	DC12V2A。	6	个
4		人证核验设备	1、基于 Android 平台，系统内存不低于 2GB 2、触控屏尺寸不低于 10 寸，分辨率不低于 1280x800 3、内置摄像机不低于 300 万像素 4、支持拍摄人脸照片并进行人证比对 5、支持人脸识别功能，支持智能逆光补偿，增强人脸轮廓边缘，通过程序自动化采集人脸照片 6、内置公安部最新推出居民身份证阅读器，自动读取居民身份证芯片中的文字、人脸等特征信息	1	台
5		手环读卡器	USB 无驱 IC 桌面发卡器，是基于 ISO/IEC14443 A 国际标准协议开发的非接触式智能卡序列号读卡器。采用高性能射频读卡电路设计而成；具有集成度高、抗干扰能力强、体积小、性能稳定，性价比高、使用方便的特点；发卡器自带读卡天线，工作频率为 13.56MHz 有效距离 0~4.5cm 以内（根据不同工作环境和不同的卡而不同）在有效距离内数据接收时间小于 90ms USB 接口电源+5V 供电，工作电流约 20mA USB 格式数据输出 支持符合 ISO1443A 协议的卡片的物理卡号（包括 S50/S70/desfire/NTAG213/NTAG216/ultrilight/FM1204/FM1208）可通过串口更新程序 读写 S50\S70；Ultralight C 读写；NFC 标签读写；Mifire Plus 读写；Mifire Desfile 读写；提供 ISO1443A APDU 指令	1	台
6	光盘刻录设备	全自动光盘刻录机	1、支持 BD/DVD/CD 的刻录与盘面印刷，支持 50G 蓝光光盘刻录 2、支持六色分体墨水，满足高品质盘面印刷要求 3、可简捷更换光驱与维护盒 4、生产速度（刻录+打印）：CD 不小于 30 张/小时、DVD 不小于 15 张/小时、BD 不小于 8.5 张/小时 5、支持 2 个刻录机，支持 USB 接口 6、光盘介质：CD-R，DVD-R，DVD+R，DVD-R DL，DVD+R DL，BD-R，BD-R DL	1	台
7		电子签名、指纹捺印设备	1、应具备指纹采集、电子签名功能，并实现电子签名、电子指纹采集过程同步录音录像，实现证据链的不间断和可追溯性 2、显示屏不小于 10 寸，分辨率不低于 1280x800，无故障点击次数不低于 100 万次 3、标配人像鱼眼摄像机，并支持畸变矫正、3D 降噪、颜色矫正、	1	台

			亮度矫正等功能 4、指纹仪认假率<0.0001% 5、内置安卓系统，支持原笔迹签名、信息交互、录音录像等应用 6、应内置国密芯片，能对整机的用户静态数据进行加密处理，保障用户的静态数据安全 7、传输数据应采用加密+签名的手段，保证数据传输过程的保密性和防篡改，保障数据传输安全		
8		液晶显示终端	屏幕尺寸：≥85 英寸 USB2.0 接口数 2 个 HDMI2.1 接口数 1 个 HDMI2.0 接口数 2 个 模拟 RF 接口 支持模拟 RF 接口 连接方式：有线 工作电压 220V 电源功率 400W 待机功率 0.5W 边框材质金属 运行内存/RAM4GB 背光方式直下式/DLED 存储内存 64GB CPU 核心数四核 音频参数：独立音响 音响功率 61W 静态对比度 5000: 1 动态对比度 300000: 1 支持格式（高清）2160p 亮度 800 尼特及以上 屏幕比例 16:9 屏幕分辨率超高清 4K 响应时间 8ms	1	台
9		定位卡片	1、无遮挡平均定位精度≤15CM，一般遮挡下平均定位精度≤30cm 2、具有按钮报警功能，并可软件取消报警 3、电池形式：充电电池 4、标签状态全监测、标签命令可下发 5、刷新率单频段可调整，无需其他频段辅助	40	张
10		定位手环	1、无遮挡平均定位精度≤15CM，一般遮挡下平均定位精度≤30cm 2、电池形式：充电电池 3、标签状态全监测、标签命令可下发 4、刷新率单频段可调整，无需其他频段辅助 5、防拆型手环，具有防拆防剪断报警功能，具备 SOS 报警功能 6、防护等级 IP67 7、支持心率检测，心率超值报警，异常信息主动报警，腕带破坏报警提示	20	个
11	定位设备(UWB 定位方式)	定位腕带拆解工具	1、磁力开锁，方便快捷 2、将解锁钥匙卡到磁力扣上方，手动按压磁力扣按键，即可完成磁力扣解锁	5	个
12		腕带充电器	1、支持固定卡扣，可以将移动充电器固定在人员腕带上 2、共有四个 LED 蓝灯，支持依据指示灯点亮的多少判断电量 3、支持充电顶针，与人员腕带充电嵌件紧密接触，用于给人员腕带充电，充电过程中，电量指示灯会依次熄灭，待蓝灯全部熄灭，代表移动充电器电量耗尽 4、充满电的情况下，保证至少可以充满一个腕带 5、支持给移动充电器充电，蓝灯会依次点亮，待全亮时代表电量充满 6、支持触摸按键，长按 2s 可点亮电量指示灯	5	个
13		卡片充电器	1、支持 TYPE-C 输入 2、支持至少同时供给 5 个定位卡片充电 3、支持座充和挂充 4、支持快速充电 5、具有短路、过充、过放及放电过流等保护措施 6、支持充电指示灯，支持查看电量状态	3	个

14		定位基站	1、无遮挡平均定位精度 $\leq 15\text{CM}$,一般遮挡下平均定位精度 $\leq 30\text{cm}$ 2、天线 360 度全内置,无需调整天线方向,无需复杂调试并适合于吸顶安装 3、基站与基站无遮挡下间距至少 35 米 4、数据上传模式:有线以太网 5、快速吸顶安装,不破坏整体环境,系统配置简易	3	台
15		定位分析软件	1、支持实时高精度位置定位,基于时间机制的 TOF 定位技术,定位精度 $\leq 0.2\text{M}$,复杂环境下 $\leq 0.8\text{M}$ 2、支持 2D、1D、0D 维度 3、支持极高速精确定位,发射一包定位数据 $\leq 0.5\text{ms}$ 4、支持高性能时钟同步,在 TOF 应用中仅需连接以太网即可实现 ps 级的高精度基站同步网络,无需专用同步器 5、支持高性能网络设计,仅需连接以太网同步线缆即可实现高吞吐量 TOF 定位网络,无需专用集线器 6、支持频率配置,较大的刷新率调节范围,根据实际应用场景,可实现高频响应和低功耗超长待机 7、支持定位信息配置,包括地图导入,基站导入,基站编组,区域约束 8、支持多种报警类型,至少需包含 SOS 报警、剪断报警、低电量报警 9、支持标签位置实时监控与实时轨迹追踪	1	套
16		定位分析设备	1、企业级高性能平台服务器,1U 高度 4 盘位,前置硬盘 2、标配不小于 16GB 内存,4 个内存插槽,容量最高支持至 64G 3、标配不小于 64G SSD 系统盘,4T 企业级数据盘 4、支持 4 个 3.5/2.5 寸 SATA 硬盘,支持热插拔 5、接口要求不少于:4 个千兆网卡、4 个 USB 接口、1 个 PCIE 3.0 插槽、1 个 RS-232 接口	1	台
17		交换机	24 口 POE 交换机。	2	台
(二) 物品暂存、人身安全 检查、信息采集室					
1	录音设备	拾音器	1、采用高保真预极化电容传声器,可对前期音频无差别拾取 2、可实时对拾取到的音频信号进行噪音滤除 3、内置雷击保护、电源极性反接保护和静电保护 4、内置可调电位器,音量调节最小可关闭(无声音输出) 5、监听半径 1-7m(内置电位器可调)	4	台
2	录像设备	环境全景摄像机	1、不低于 200 万像素 1/2.7 英寸 CMOS 传感器半球型摄像机 2、★最低照度:彩色: $\leq 0.00031\text{x}(\text{AGCON})$ 黑白: $\leq 0.00011\text{x}(\text{AGCON})$ (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3、设备配置电动变焦镜头,镜头焦距不低于 2.8~12mm 4、★摄像机支持不少于 1 个 RJ45 网口、1 对音频输入接口、1 对音频输出接口、1 个 SD 卡槽(最大支持 512GB)、1 个复位按钮、内置 MIC、1 路报警输入接口、1 路报警输出接口(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5、有效红外补光距离不小于 80m 6、★应支持 8kbps、32kbps、48kbps 音频采样率可设(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7、应支持 H.265、H.264 (MainProfile,HighProfile,BaselineProfile) 视频压缩格式 8、应支持 G.711A、G.711U、ADPCM_D 音频编码标准 9、信噪比应不低于 60dB 10、宽动态应不低于 120dB 11、应支持拌线、周界智能分析功能,具有音频降噪、透雾设置选项 12、★应支持不小于 7 路分辨率为 1920×1080、码率为 2Mbps、帧率为 25 帧/秒的视频同时进行浏览(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3、★应可将视频图像及抓拍图片存储至 MicroSD 卡或客户端,最大支持 512GB MicroSD 卡(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4、码流同时并发输出应不小于:主码流:分辨率为 1920×1080,帧率为 25fps,码率为 2Mbps;辅码流:分辨率为 704×576,帧率	4	台

			为 25fps，码率为 1Mbps 15、外壳防护等级应不低于 IP67 16、应具有 IPv4、IPv6、IGMP、ICMP、ARP、TCP、UDP、DHCP、PPPoE、RTP、RTSP、RTCP、DNS、DDNS、NTP、FTP、UPnP、HTTP、HTTPS、SMTP、802.1x、SNMP、SSL、QoS、Telnet、RTMP、SFTP、Multicast、NFS 设置选项 17、视频压缩码率应支持 32kbps~8Mbps 可调 18、应支持 G.711A、G.711U、ADPCM_D 音频编码标准 19、应支持分辨率为 1920×1080、码率为 4Mbps、帧率为 25fps 时，彩色分辨力≥1000TVL 20、亮度（灰度）鉴别等级应不低于 11 级 21、具有电子快门，快门速度应 1/100000s~1s 可调 22、最大支持分辨率应大于等于 1920×1080；PAL 制时可设置为 25fps；NTSC 制时可设置为 30fps 23、应可在 Windows 平台上通过客户端或者浏览器对亮度、对比度、饱和度、色度等进行调整 24、应具有彩色、黑白模式设置选项，可选择手动、自动、定时转换彩色 / 黑白模式，支持红外防过曝功能 25、应具有自动白平衡、自动增益、背光补偿、强光抑制、数字降噪功能 26、开启走廊模式后，监控画面应支持 90° 旋转并自动调整宽高比 27、应支持通过浏览器设置感兴趣区域、进行一键聚 28、应支持可伸缩视频编码（SVC）开启和关闭 29、应支持将监视画面进行中心翻转 30、屏幕字符显示字体应可设置为 16×16 像素、32×32 像素、48×48 像素；应支持时间、日期、星期叠加；应支持不低于 5 行字符叠加；应支持点阵字库类型设置 31、应具有内置时钟功能，支持手动 / 自动校时、NTP 校时；可设置时区、夏令时 32、在客户端软件或浏览器下，设置密码时应可自动提示密码复杂度为弱、中、强 33、在白名单模式中，只有添加在白名单中的 IP 才允许访问设备；在黑名单模式下，添加在黑名单中的 IP 地址不允许访问设备 34、应可通过浏览器或复位按钮恢复出厂设置 35、应支持远程升级、导入、导出配置信息 36、应支持转存功能，断网情况下，抓拍图片自动存储到本地存储卡，网络恢复后自动上传至 FTP 服务器 37、在设定的区域内有目标移动时，应能进行报警提示 38、应具有视频遮挡、IP 地址冲突等故障报警功能 39、应可将抓拍的图片上传至指定的 FTP 服务器 40、设备在进行网络升级过程中，断电或网络异常导致升级失败时，经重新启动后应仍可使用升级前版本正常运行 41、电源功耗不大于 2.8W 42、应能在 DC12V ± 25% 的供电条件下正常工作；支持 DC12V 电源输出功能；支持 POE 供电		
3		摄像机电源	DC12V2A。	4	个
4	随身物品存储设备	随身物品智能管理柜	1、由柜体、读卡器、电控锁和主控电器四大部分组合而成 2、板材采用优质镀锌板，厚度不小于 0.8mm，冷加工成型，经酸洗磷化后静电喷塑，确保长期使用不易生锈 3、门锁采用电控锁，用于控制箱门的自动打开，锁具安装在柜内，具有防盗防撬功能，同时具有机械应急开锁功能 4、信息屏显示中文信息：显示时钟、柜体状态、操作步骤、管理菜单提示等 5、管理查询功能：可以实现存取记录查询、当前箱子使用时间查询、累计使用次数查询等 6、支持通过平台远程控制开箱、支持智能卡（IC 卡）刷卡开箱功能，设置有管理密码，通过管理密码能对柜子进行开箱、清箱、查询等管理操作 7、主柜包含不少于 24 个箱门；柜子整体尺寸不小于 (mm)：W1440*D450*H1900，箱门分为大、中、小三种，适合不同大小物品	1	台

			存放		
5		伤痕抓拍摄像机	1、不低于 5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变焦范围 2.8-17mm，尺寸不超过 3 寸 2、接口要求不少于：1 路 RJ45 网络接口、1 个音频输入接口、1 个音频输出接口、1 个 RS485 接口、2 路报警输入接口，1 路报警输出接口、1 个 TF 卡槽、1 个复位按钮、内置 MIC 3、支持 H. 265、H. 264 (MP/HP/BP)、M-JPEG 等视频编码标准和 AAC、G. 711A、G. 711U、ADPCM 等音频编码标准 4、TF 卡最大支持 512G 5、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 6、最低照度彩色不高于 0.002lx (@F1.4，彩色模式)；黑白不高于 0.001lx (@F1.6，黑白模式) 7、亮度等级不低于 11 级 8、信噪比不低于 60dB 9、水平旋转范围不低于 350°，垂直旋转范围不低于 0°~90° 10、支持音频异常侦测、视频丢失报警、磁盘满、IP 地址冲突、FTP 服务器异常报警功能 11、支持设置不少于 4 块感兴趣区域 12、支持设置黑白名单 13、支持字符显示，并支持自定义字符颜色 14、支持通过 IE 浏览器发起双向语音对讲或单向语音广播 15、支持绊线、双绊线、周界、物品遗留、物品丢失、徘徊、奔跑、人数统计、人群聚集、值岗检测等智能算法 16、支持不低于 30 米红外距离 17、摄像机检测到警戒区域有人员出现时，自动抓拍、录像，并进行语音警示 18、支持 DC12V 和 POE 供电	2	台
6	安检设备	安检门	1、电源：220V 2、测量距离：70cm 3、最大显示不少于：9999 4、产品尺寸不小于 (mm)：2220mm 高*830mm 宽*522mm 厚	1	套
7		手持金属探测器	1、电源：9V 方块电池 2、测量距离：1~7cm 3、产品尺寸不小于 (mm)：410*100*45	1	个
8		手环读写卡器	USB 无驱 IC 桌面发卡器，是基于 ISO/IEC14443 A 国际标准协议开发的非接触式智能卡序列号读卡器。采用高性能射频读卡电路设计而成；具有集成度高、抗干扰能力强、体积小、性能稳定，性价比高、使用方便的特点；发卡器自带读卡天线，工作频率为 13.56MHz 有效距离 0~4.5cm 以内（根据不同工作环境和不同的卡而不同）在有效距离内数据接收时间小于 90ms USB 接口电源+5V 供电，工作电流约 20mA USB 格式数据输出 支持符合 ISO1443A 协议的卡片的物理卡号（包括 S50/S70/desfire/NTAG213/NTAG216/ultralight/FM1204/FM1208）可通过串口更新程序 读写 S50\S70；Ultralight C 读写；NFC 标签读写；Mifire Plus 读写；Mifire Desfire 读写；提供 ISO1443A APDU 指令	1	台
9	定位设备(UWB定位方式)	定位基站	1、无遮挡平均定位精度≤15CM，一般遮挡下平均定位精度≤30cm 2、天线 360 度全内置，无需调整天线方向，无需复杂调试并适合于吸顶安装 3、基站与基站无遮挡下间距至少 35 米 4、数据上传模式：有线以太网 5、快速吸顶安装，不破坏整体环境，系统配置简易	4	台
(三) 律师会见室					
1	录像设备	环境全景摄像机	1、不低于 200 万像素 1/2.7 英寸 CMOS 传感器半球型摄像机 2、★最低照度:彩色:≤0.0003lx(AGCON)黑白:≤0.0001lx(AGCON)（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3、设备配置电动变焦镜头，镜头焦距不低于 2.8~12mm 4、★摄像机支持不少于 1 个 RJ45 网口、1 对音频输入接口、1 对音频输出接口、1 个 SD 卡槽（最大支持 512GB）、1 个复位按钮、	2	台

		内置 MIC、1 路报警输入接口、1 路报警输出接口（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5、有效红外补光距离不小于 80m 6、★应支持 8kbps、32kbps、48kbps 音频采样率可设（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7、应支持 H. 265、H. 264 (MainProfile,HighProfile,BaselineProfile) 视频压缩格式 8、应支持 G. 711A、G. 711U、ADPCM_D 音频编码标准 9、信噪比应不低于 60dB 10、宽动态应不低于 120dB 11、应支持拌线、周界智能分析功能，具有音频降噪、透雾设置选项 12、★应支持不小于 7 路分辨率为 1920×1080、码率为 2Mbps、帧率为 25 帧 / 秒的视频同时进行浏览（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3、★应可将视频图像及抓拍图片存储至 MicroSD 卡或客户端，最大支持 512GB MicroSD 卡（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4、码流同时并发输出应不小于：主码流：分辨率为 1920×1080，帧率为 25fps，码率为 2Mbps；辅码流：分辨率为 704×576，帧率为 25fps，码率为 1Mbps 15、外壳防护等级应不低于 IP67 16、应具有 IPv4、IPv6、IGMP、ICMP、ARP、TCP、UDP、DHCP、PPPoE、RTP、RTSP、RTCP、DNS、DDNS、NTP、FTP、UPnP、HTTP、HTTPS、SMTP、802.1x、SNMP、SSL、QoS、Telnet、RTMP、SFTP、Multicast、NFS 设置选项 17、视频压缩码率应支持 32kbps~8Mbps 可调 18、应支持 G. 711A、G. 711U、ADPCM_D 音频编码标准 19、应支持分辨率为 1920×1080、码率为 4Mbps、帧率为 25fps 时，彩色分辨力≥1000TVL 20、亮度（灰度）鉴别等级应不低于 11 级 21、具有电子快门，快门速度应 1/100000s~1s 可调 22、最大支持分辨率应大于等于 1920×1080；PAL 制时可设置为 25fps；NTSC 制时可设置为 30fps 23、应可在 Windows 平台上通过客户端或者浏览器对亮度、对比度、饱和度、色度等进行调整 24、应具有彩色、黑白模式设置选项，可选择手动、自动、定时转换彩色 / 黑白模式，支持红外防过曝功能 25、应具有自动白平衡、自动增益、背光补偿、强光抑制、数字降噪功能 26、开启走廊模式后，监控画面应支持 90° 旋转并自动调整宽高比 27、应支持通过浏览器设置感兴趣区域、进行一键聚 28、应支持可伸缩视频编码（SVC）开启和关闭 29、应支持将监视画面进行中心翻转 30、屏幕字符显示字体应可设置为 16×16 像素、32×32 像素、48×48 像素；应支持时间、日期、星期叠加；应支持不低于 5 行字符叠加；应支持点阵字体类型设置 31、应具有内置时钟功能，支持手动 / 自动校时、NTP 校时；可设置时区、夏令时 32、在客户端软件或浏览器下，设置密码时应可自动提示密码复杂度为弱、中、强 33、在白名单模式中，只有添加在白名单中的 IP 才允许访问设备；在黑名单模式下，添加在黑名单中的 IP 地址不允许访问设备 34、应可通过浏览器或复位按钮恢复出厂设置 35、应支持远程升级、导入、导出配置信息 36、应支持转存功能，断网情况下，抓拍图片自动存储到本地存储卡，网络恢复后自动上传至 FTP 服务器 37、在设定的区域内有目标移动时，应能进行报警提示 38、应具有视频遮挡、IP 地址冲突等故障报警功能 39、应可将抓拍的图片上传至指定的 FTP 服务器 40、设备在进行网络升级过程中，断电或网络异常导致升级失败时，经重新启动后应仍可使用升级前版本正常运行	
--	--	---	--

			41、电源功耗不大于 2.8W 42、应能在 DC12V 士 25% 的供电条件下正常工作；支持 DC12V 电源输出功能；支持 POE 供电		
2		摄像机电源	DC12V2A。	2	个
3		窗口对讲机	1、采用 DSP 双通道语音自动控制技术，有效防止啸叫和通道干扰，符合 GA38-2015 文件要求，实现数字高清全双工扩音对讲 2、采用全触摸按钮设计的窗口对讲，按键使用无次数限制，并伴有光环灯 3、能识别发声源，同时抑制环境噪声，自动调节音量，真实还原人的声音 4、提供三种场景模式（安静、标准、嘈杂）一键调节 5、内机与外机接线方式采用一根尾端线连接 6、采用硬质金属腔体，能够杜绝机身共振 7、提供模拟输出口，实现第三方同步录音	1	台
4	定位设备(UWB定位方式)	定位基站	1、无遮挡平均定位精度≤15CM,一般遮挡下平均定位精度≤30cm 2、天线 360 度全内置，无需调整天线方向，无需复杂调试并适合于吸顶安装 3、基站与基站无遮挡下间距至少 35 米 4、数据上传模式：有线以太网 5、快速吸顶安装，不破坏整体环境，系统配置简易	1	台
（四）缉毒检查室					
1	录音设备	拾音器	1、采用高保真预极化电容传声器，可对前期音频无差别拾取 2、可实时对拾取到的音频信号进行噪音滤除 3、内置雷击保护、电源极性反接保护和静电保护 4、内置可调电位器，音量调节最小可关闭（无声音输出） 5、监听半径 1-7m（内置电位器可调）	1	台
2	录像设备	环境全景摄像机	1、不低于 200 万像素 1/2.7 英寸 CMOS 传感器半球型摄像机 2、★最低照度:彩色:≤0.0003lx(AGCON)黑白:≤0.0001lx(AGCON)（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3、设备配置电动变焦镜头，镜头焦距不低于 2.8~12mm 4、★摄像机支持不少于 1 个 RJ45 网口、1 对音频输入接口、1 对音频输出接口、1 个 SD 卡槽（最大支持 512GB）、1 个复位按钮、内置 MIC、1 路报警输入接口、1 路报警输出接口（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5、有效红外补光距离不小于 80m 6、★应支持 8kbps、32kbps、48kbps 音频采样率可设（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7、应支持 H.265、H.264 （MainProfile,HighProfile,BaselineProfile）视频压缩格式 8、应支持 G.711A、G.711U、ADPCM_D 音频编码标准 9、信噪比应不低于 60dB 10、宽动态应不低于 120dB 11、应支持拌线、周界智能分析功能，具有音频降噪、透雾设置选项 12、★应支持不小于 7 路分辨率为 1920×1080、码率为 2Mbps、帧率为 25 帧 / 秒的视频同时进行浏览（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3、★应可将视频图像及抓拍图片存储至 MicroSD 卡或客户端，最大支持 512GBMicroSD 卡（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4、码流同时并发输出应不小于：主码流：分辨率为 1920×1080，帧率为 25fps，码率为 2Mbps；辅码流：分辨率为 704×576，帧率为 25fps，码率为 1Mbps 15、外壳防护等级应不低于 IP67 16、应具有 IPv4、IPv6、IGMP、ICMP、ARP、TCP、UDP、DHCP、PPPoE、RTP、RTSP、RTCP、DNS、DDNS、NTP、FTP、UPnP、HTTP、HTTPS、SMTP、802.1x、SNMP、SSL、QoS、Telnet、RTMP、SFTP、Multicast、NFS 设置选项 17、视频压缩码率应支持 32kbps~8Mbps 可调 18、应支持 G.711A、G.711U、ADPCM_D 音频编码标准	2	台

			19、应支持分辨率为 1920×1080、码率为 4Mbps、帧率为 25fps 时，彩色分辨力≥1000TVL 20、亮度（灰度）鉴别等级应不低于 11 级 21、具有电子快门，快门速度应 1/100000s~1s 可调 22、最大支持分辨率应大于等于 1920×1080；PAL 制时可设置为 25fps；NTSC 制时可设置为 30fps 23、应可在 Windows 平台上通过客户端或者浏览器对亮度、对比度、饱和度、色度等进行调整 24、应具有彩色、黑白模式设置选项，可选择手动、自动、定时转换彩色 / 黑白模式，支持红外防过曝功能 25、应具有自动白平衡、自动增益、背光补偿、强光抑制、数字降噪功能 26、开启走廊模式后，监控画面应支持 90° 旋转并自动调整宽高比 27、应支持通过浏览器设置感兴趣区域、进行一键聚 28、应支持可伸缩视频编码（SVC）开启和关闭 29、应支持将监视画面进行中心翻转 30、屏幕字符显示字体应可设置为 16×16 像素、32×32 像素、48×48 像素；应支持时间、日期、星期叠加；应支持不低于 5 行字符叠加；应支持点阵字库类型设置 31、应具有内置时钟功能，支持手动 / 自动校时、NTP 校时；可设置时区、夏令时 32、在客户端软件或浏览器下，设置密码时应可自动提示密码复杂度为弱、中、强 33、在白名单模式中，只有添加在白名单中的 IP 才允许访问设备；在黑名单模式下，添加在黑名单中的 IP 地址不允许访问设备 34、应可通过浏览器或复位按钮恢复出厂设置 35、应支持远程升级、导入、导出配置信息 36、应支持转存功能，断网情况下，抓拍图片自动存储到本地存储卡，网络恢复后自动上传至 FTP 服务器 37、在设定的区域内有目标移动时，应能进行报警提示 38、应具有视频遮挡、IP 地址冲突等故障报警功能 39、应可将抓拍的图片上传至指定的 FTP 服务器 40、设备在进行网络升级过程中，断电或网络异常导致升级失败时，经重新启动后应仍可使用升级前版本正常运行 41、电源功耗不大于 2.8W 42、应能在 DC12V ± 25% 的供电条件下正常工作；支持 DC12V 电源输出功能；支持 POE 供电		
3		摄像机电源	DC12V2A。	2	个
4	定位设备(UWB定位方式)	定位基站	1、无遮挡平均定位精度≤15CM，一般遮挡下平均定位精度≤30cm 2、天线 360 度全内置，无需调整天线方向，无需复杂调试并适合于吸顶安装 3、基站与基站无遮挡下间距至少 35 米 4、数据上传模式：有线以太网 5、快速吸顶安装，不破坏整体环境，系统配置简易	1	台
（五）等候室、醒酒室（6间）					
1	录音设备	拾音器	1、采用高保真预极化电容传声器，可对前期音频无差别拾取 2、可实时对拾取到的音频信号进行噪音滤除 3、内置雷击保护、电源极性反接保护和静电保护 4、内置可调电位器，音量调节最小可关闭（无声音输出） 5、监听半径 1-7m（内置电位器可调）	6	台
2	录像设备	单目全景摄像机	1、不低于 5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 2、★图像分辨率支持 2592×1944（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3、接口要求不少于：1 路 RJ45 网络接口、1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1 个 RS485 接口、2 路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1 个复位、1 个内置 SD 卡接口、1 个内置扬声器、2 个内置麦克风 4、支持 H. 265、H. 264（MP/HP/BP）、M-JPEG 等视频编码标准 5、彩色分辨力不低于 1900TVL，分辨率不低于 2592*1944 6、亮度等级不低于 11 级	6	台

			7、★支持畸变矫正和远端放大（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8、水平视场角 $\geq 140^{\circ}$ ，垂直视场角 $\geq 100^{\circ}$ 9、支持三码流输出 10、支持回声抑制、音频降噪等功能 11、支持语音对讲 12、支持强光抑制、背光补偿、数字降噪、透雾、电子防抖、场景设置、走廊模式功能 13、支持彩色模式和黑白模式自动转换，也可选择手动转换 14、支持不少于 4 颗白光灯、14 颗红外灯，白光灯和红外灯须支持亮度调节且可调亮度等级不少于 10 级，白光灯支持警戒联动闪烁，也可设置为常亮，红外灯功率可根据目标距离自动调节（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5、红外距离不低于 15 米 16、支持不低于 5%的抗丢包处理能力 17、支持绊线、进入区域、离开区域、奔跑、人脸检测、攀高、人数统计等智能检测功能 18、支持声音和白光报警提示（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9、支持 DC12V 和 POE 供电 20、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7，防暴性能不低于 IK10		
3		摄像机 电源	DC12V2A。	6	个
4	定位设备(UWB 定位方式)	定位基 站	1、无遮挡平均定位精度 $\leq 15\text{CM}$,一般遮挡下平均定位精度 $\leq 30\text{cm}$ 2、天线 360 度全内置，无需调整天线方向，无需复杂调试并适合于吸顶安装 3、基站与基站无遮挡下间距至少 35 米 4、数据上传模式：有线以太网 5、快速吸顶安装，不破坏整体环境，系统配置简易	6	台
5	报警设备	手动报警按钮	1、塑料外壳 2、支持报警信号传至值班室提示	6	个
6		声光报警器	1、支持直流 12V 2、防火 ABS 阻燃外壳 3、支持声光报警	6	个
(六) 辨认室					
1	录音设备	拾音器	1、采用高保真预极化电容传声器，可对前期音频无差别拾取 2、可实时对拾取到的音频信号进行噪音滤除 3、内置雷击保护、电源极性反接保护和静电保护 4、内置可调电位器，音量调节最小可关闭（无声音输出） 5、监听半径 1-7m（内置电位器可调）	2	台
2	录像设备	环境全景摄像机	1、不低于 200 万像素 1/2.7 英寸 CMOS 传感器半球型摄像机 2、★最低照度：彩色： $\leq 0.00031\text{x}(\text{AGCON})$ 黑白： $\leq 0.00011\text{x}(\text{AGCON})$ （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3、设备配置电动变焦镜头，镜头焦距不低于 2.8~12mm 4、★摄像机支持不少于 1 个 RJ45 网口、1 对音频输入接口、1 对音频输出接口、1 个 SD 卡槽（最大支持 512GB）、1 个复位按钮、内置 MIC、1 路报警输入接口、1 路报警输出接口（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5、有效红外补光距离不小于 80m 6、★应支持 8kbps、32kbps、48kbps 音频采样率可设（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7、应支持 H.265、H.264 （MainProfile,HighProfile,BaselineProfile）视频压缩格式 8、应支持 G.711A、G.711U、ADPCM_D 音频编码标准 9、信噪比应不低于 60dB 10、宽动态应不低于 120dB 11、应支持绊线、周界智能分析功能，具有音频降噪、透雾设置选项 12、★应支持不小于 7 路分辨率为 1920×1080、码率为 2Mbps、帧率为 25 帧 / 秒的视频同时进行浏览（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3、★应可将视频图像及抓拍图片存储至 MicroSD 卡或客户端，最	2	台

			大支持 512GBMicroSD 卡（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4、码流同时并发输出应不小于：主码流：分辨率为 1920×1080，帧率为 25fps，码率为 2Mbps；辅码流：分辨率为 704×576，帧率为 25fps，码率为 1Mbps 15、外壳防护等级应不低于 IP67 16、应具有 IPv4、IPv6、IGMP、ICMP、ARP、TCP、UDP、DHCP、PPPoE、RTP、RTSP、RTCP、DNS、DDNS、NTP、FTP、UPnP、HTTP、HTTPS、SMTP、802.1x、SNMP、SSL、QoS、Telnet、RTMP、SFTP、Multicast、NFS 设置选项 17、视频压缩码率应支持 32kbps~8Mbps 可调 18、应支持 G.711A、G.711U、ADPCM_D 音频编码标准 19、应支持分辨率为 1920×1080、码率为 4Mbps、帧率为 25fps 时，彩色分辨力≥1000TVL 20、亮度（灰度）鉴别等级应不低于 11 级 21、具有电子快门，快门速度应 1/100000s~1s 可调 22、最大支持分辨率应大于等于 1920×1080；PAL 制时可设置为 25fps；NTSC 制时可设置为 30fps 23、应可在 Windows 平台上通过客户端或者浏览器对亮度、对比度、饱和度、色度等进行调整 24、应具有彩色、黑白模式设置选项，可选择手动、自动、定时转换彩色 / 黑白模式，支持红外防过曝功能 25、应具有自动白平衡、自动增益、背光补偿、强光抑制、数字降噪功能 26、开启走廊模式后，监控画面应支持 90° 旋转并自动调整宽高比 27、应支持通过浏览器设置感兴趣区域、进行一键聚 28、应支持可伸缩视频编码（SVC）开启和关闭 29、应支持将监视画面进行中心翻转 30、屏幕字符显示字体应可设置为 16×16 像素、32×32 像素、48×48 像素；应支持时间、日期、星期叠加；应支持不低于 5 行字符叠加；应支持点阵字库类型设置 31、应具有内置时钟功能，支持手动 / 自动校时、NTP 校时；可设置时区、夏令时 32、在客户端软件或浏览器下，设置密码时应可自动提示密码复杂度为弱、中、强 33、在白名单模式中，只有添加在白名单中的 IP 才允许访问设备；在黑名单模式下，添加在黑名单中的 IP 地址不允许访问设备 34、应可通过浏览器或复位按钮恢复出厂设置 35、应支持远程升级、导入、导出配置信息 36、应支持转存功能，断网情况下，抓拍图片自动存储到本地存储卡，网络恢复后自动上传至 FTP 服务器 37、在设定的区域内有目标移动时，应能进行报警提示 38、应具有视频遮挡、IP 地址冲突等故障报警功能 39、应可将抓拍的图片上传至指定的 FTP 服务器 40、设备在进行网络升级过程中，断电或网络异常导致升级失败时，经重新启动后应仍可使用升级前版本正常运行 41、电源功耗不大于 2.8W 42、应能在 DC12V ± 25% 的供电条件下正常工作；支持 DC12V 电源输出功能；支持 POE 供电		
3		摄像机电源	DC12V2A。	2	个
4	定位设备(UWB定位方式)	定位基站	1、无遮挡平均定位精度≤15CM，一般遮挡下平均定位精度≤30cm 2、天线 360 度全内置，无需调整天线方向，无需复杂调试并适合于吸顶安装 3、基站与基站无遮挡下间距至少 35 米 4、数据上传模式：有线以太网 5、快速吸顶安装，不破坏整体环境，系统配置简易	2	台
(七) 嫌疑人卫生间					
1	录音设备	拾音器	1、采用高保真预极化电容传声器，可对前期音频无差别拾取 2、可实时对拾取到的音频信号进行噪音滤除 3、内置雷击保护、电源极性反接保护和静电保护	2	台

			4、内置可调电位器，音量调节最小可关闭（无声音输出） 5、监听半径 1-7m（内置电位器可调）		
2	录像设备	环境全景摄像机	1、不低于 200 万像素 1/2.7 英寸 CMOS 传感器半球型摄像机 2、★最低照度：彩色：≤0.0003lx(AGCON)黑白：≤0.0001lx(AGCON) （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3、设备配置电动变焦镜头，镜头焦距不低于 2.8~12mm 4、★摄像机支持不少于 1 个 RJ45 网口、1 对音频输入接口、1 对音频输出接口、1 个 SD 卡槽（最大支持 512GB）、1 个复位按钮、内置 MIC、1 路报警输入接口、1 路报警输出接口（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5、有效红外补光距离不小于 80m 6、★应支持 8kbps、32kbps、48kbps 音频采样率可设（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7、应支持 H.265、H.264 （MainProfile,HighProfile,BaselineProfile）视频压缩格式 8、应支持 G.711A、G.711U、ADPCM_D 音频编码标准 9、信噪比应不低于 60dB 10、宽动态应不低于 120dB 11、应支持拌线、周界智能分析功能，具有音频降噪、透雾设置选项 12、★应支持不小于 7 路分辨率为 1920×1080、码率为 2Mbps、帧率为 25 帧 / 秒的视频同时进行浏览（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3、★应可将视频图像及抓拍图片存储至 MicroSD 卡或客户端，最大支持 512GBMicroSD 卡（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4、码流同时并发输出应不小于：主码流：分辨率为 1920×1080，帧率为 25fps，码率为 2Mbps；辅码流：分辨率为 704×576，帧率为 25fps，码率为 1Mbps 15、外壳防护等级应不低于 IP67 16、应具有 IPv4、IPv6、IGMP、ICMP、ARP、TCP、UDP、DHCP、PPPoE、RTP、RTSP、RTCP、DNS、DDNS、NTP、FTP、UPnP、HTTP、HTTPS、SMTP、802.1x、SNMP、SSL、QoS、Telnet、RTMP、SFTP、Multicast、NFS 设置选项 17、视频压缩码率应支持 32kbps~8Mbps 可调 18、应支持 G.711A、G.711U、ADPCM_D 音频编码标准 19、应支持分辨率为 1920×1080、码率为 4Mbps、帧率为 25fps 时，彩色分辨力≥1000TVL 20、亮度（灰度）鉴别等级应不低于 11 级 21、具有电子快门，快门速度应 1/100000s~1s 可调 22、最大支持分辨率应大于等于 1920×1080；PAL 制时可设置为 25fps；NTSC 制时可设置为 30fps 23、应可在 Windows 平台上通过客户端或者浏览器对亮度、对比度、饱和度、色度等进行调整 24、应具有彩色、黑白模式设置选项，可选择手动、自动、定时转换彩色 / 黑白模式，支持红外防过曝功能 25、应具有自动白平衡、自动增益、背光补偿、强光抑制、数字降噪功能 26、开启走廊模式后，监控画面应支持 90° 旋转并自动调整宽高比 27、应支持通过浏览器设置感兴趣区域、进行一键聚 28、应支持可伸缩视频编码（SVC）开启和关闭 29、应支持将监视画面进行中心翻转 30、屏幕字符显示字体应可设置为 16×16 像素、32×32 像素、48×48 像素；应支持时间、日期、星期叠加；应支持不低于 5 行字符叠加；应支持点阵字库类型设置 31、应具有内置时钟功能，支持手动 / 自动校时、NTP 校时；可设置时区、夏令时 32、在客户端软件或浏览器下，设置密码时应可自动提示密码复杂度为弱、中、强 33、在白名单模式中，只有添加在白名单中的 IP 才允许访问设备；在黑名单模式下，添加在黑名单中的 IP 地址不允许访问设备 34、应可通过浏览器或复位按钮恢复出厂设置	5	台

			35、应支持远程升级、导入、导出配置信息 36、应支持转存功能，断网情况下，抓拍图片自动存储到本地存储卡，网络恢复后自动上传至FTP服务器 37、在设定的区域内有目标移动时，应能进行报警提示 38、应具有视频遮挡、IP地址冲突等故障报警功能 39、应可将抓拍的图片上传至指定的FTP服务器 40、设备在进行网络升级过程中，断电或网络异常导致升级失败时，经重新启动后应仍可使用升级前版本正常运行 41、电源功耗不大于2.8W 42、应能在DC12V±25%的供电条件下正常工作；支持DC12V电源输出功能；支持POE供电		
3		摄像机电源	DC12V2A。	5	个
4	定位设备(UWB定位方式)	定位基站	1、无遮挡平均定位精度≤15CM，一般遮挡下平均定位精度≤30cm 2、天线360度全内置，无需调整天线方向，无需复杂调试并适合于吸顶安装 3、基站与基站无遮挡下间距至少35米 4、数据上传模式：有线以太网 5、快速吸顶安装，不破坏整体环境，系统配置简易	2	台
(八) 询(讯)问室12间					
1	录音设备	拾音器	1、采用高保真预极化电容传声器，可对前期音频无差别拾取 2、可实时对拾取到的音频信号进行噪音滤除 3、内置雷击保护、电源极性反接保护和静电保护 4、内置可调电位器，音量调节最小可关闭（无声音输出） 5、监听半径1-7m（内置电位器可调）	12	台
2	录像设备	特写摄像机	1、不低于500万像素CMOS传感器，变焦范围2.8-17mm，尺寸不超过3寸（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2、接口要求不少于：1个音频输入接口、1个音频输出接口、1个RS485接口、2路报警输入接口，1路报警输出接口、1个TF卡槽、1个复位按钮、内置MIC（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3、支持H.265、H.264(MP/HP/BP)、M-JPEG等视频编码标准和AAC、G.711A、G.711U、ADPCM等音频编码标准 4、TF卡最大支持512G 5、分辨率不低于3072×1728 6、最低照度彩色不高于0.002lx（@F1.4，彩色模式）；黑白不高于0.001lx（@F1.6，黑白模式） 7、亮度等级不低于11级 8、信噪比不低于60dB 9、水平旋转范围不低于350°，垂直旋转范围不低于0°~90°（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0、支持音频异常侦测、视频丢失报警、磁盘满、IP地址冲突、FTP服务器异常报警功能（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1、支持设置不少于4块感兴趣区域 12、支持设置黑白名单 13、支持字符显示，并支持自定义字符颜色（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4、★支持通过IE浏览器发起双向语音对讲或单向语音广播（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5、支持绊线、双绊线、周界、物品遗留、物品丢失、徘徊、奔跑、人数统计、人群聚集、值岗检测等智能算法 16、支持不低于30米红外距离 17、摄像机检测到警戒区域有人员出现时，自动抓拍、录像，并进行语音警示（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8、支持DC12V和POE供电 19、与公安审讯主机同一品牌	12	台
3		摄像机电源	DC12V2A。	12	个
4	讯(询)问设备	公安审讯主机(核心)	1、支持不拆机箱更换光驱 2、接口要求不少于：1个RJ45网络接口、4个POE网络接口、1个HDMI输入、1个VGA输入、1个VGA输出、8路报警输入接口，4	12	台

		产品)	路报警输出接口、5 个 USB 接口 3、支持 4K (3840×2160)、5MP、1080P 等分辨率的摄像机混合接入 4、合成画面支持 4K 分辨率 5、支持高音质音频接入，音频编码标准应采用 AAC，音频采样率 8KHz/32KHz/48KHz 可调 6、支持校正时钟 7、单张光盘刻录的音视频时长不低于 4 小时，且不影响刻录的音视频质量 8、支持采集讯问室实时音视频和环境信息，包括讯问民警人声、嫌疑人人声、其他环境声音、嫌疑人正面画面、室内全景画面、时间、温度、湿度等；采集的声音和图像应清晰无损坏，支持 8 路视频通道和 3 路合成通道共 11 路通道的同时采集录像 9、支持视频自动叠加片头，叠加内容可设置案件编号、案件名称、审讯民警姓名、嫌疑人姓名等 10、支持硬盘自动存储和双光驱刻录 11、支持打点功能，在硬盘存储和光盘刻录过程中可对重点内容进行打点标记 12、支持视频、音频丢失报警功能 13、支持自动对光盘进行封盘 14、讯问结束后刻录的时间不超过 5 分钟。支持通过硬盘音视频数据实现光盘更换自动回补刻录。支持静音光盘复制 15、讯问音视频回放应保证画面清晰，声音无提前或滞后且不失真 16、刻录光盘需包含播放器，无需另外安装播放软件，即可在任意电脑上自动播放 17、支持对光盘进行加密，未通过验证不可进行擦写或拷贝操作 18、访问主机需支持 BS 和 CS 两种方式 19、支持音频混音，路数不低于 9 路。可显示声音波形 20、支持一键直刻，光盘刻录可选择单盘直刻、双盘直刻或循环直刻，并可自定义刻录通道 21、支持 GB/T28181、RTSP 等接入协议，并具有 H.323 协议相关设置功能 22、磁盘管理支持盘组和配额两种模式，支持单块最大 6T 硬盘 23、支持画面合成，合成数量支持 1/2/3/4/5/6/8，合成画面可独立编码，支持 H.265 编码格式，分辨率支持不低于 4K，帧率支持 60fps 24、支持上传证据资料 25、支持单人讯问、无人看管、攀高、离岗、人数异常、静止、摔倒等智能分析功能，可划定 8 个有效范围和 8 个无效范围 26、支持接入人体生命体征信息，可在实时视频上同步叠加血压、血氧、心律等体征信息 27、主机应标配 1 块不小于 4T 的硬盘		
5		显示设备	1、示证显示屏，用于向嫌疑人展示笔录、电子证据、物证等。	12	台
6	定位设备(UWB定位方式)	定位基站	1、无遮挡平均定位精度≤15CM，一般遮挡下平均定位精度≤30cm 2、天线 360 度全内置，无需调整天线方向，无需复杂调试并适合于吸顶安装 3、基站与基站无遮挡下间距至少 35 米 4、数据上传模式：有线以太网 5、快速吸顶安装，不破坏整体环境，系统配置简易	12	台
7		全景温湿度显示屏	1、温湿度屏与超广角全景摄像机一体化设计，集时间、温湿度采集显示与全景画面采集功能于一体 2、静态数字显示，适于同步录音录像 3、★内置 MIC 和扬声器，具有不少于 1 个 RJ45 接口、1 路音频输入接口、1 路音频输出接口、2 路报警输入接口、1 路报警输出接口、1 个 RS485 接口、1 个复位按钮、1 个存储卡接口（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4、支持自动校准时钟，与摄像机、审讯主机时间同步 5、支持通过触摸按键设置显示屏年、月、日、时、分、秒，支持调节年月日自动联动星期显示（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6、支持将实时温湿度信息叠加到视频画面上（需提供公安部检测	12	台

			报告证明文件) 7、不大于 2.1mm 超广角定焦镜头，支持 ICR 双滤切换 8、摄像机分辨率不低于 2592×1944（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9、★支持音频异常检测报警提示，支持超高音报警（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0、支持音视频本地存储卡存储，录制的文件可使用通用播放软件播放（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1、★摄像机支持畸变矫正、远端放大功能（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2、支持红外、白光补光，红外距离不低于 15m 13、★支持值岗、攀高、人数统计等智能分析功能（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4、支持三码流同时输出，主码流最高分辨率不低于 2592*1944@30fps，最高帧率 1920*1080@60 fps 15、支持 POE、DC12V 供电		
8		LED 门牌设备	1、支持双行双色显示，第一行显示房间号，第二行显示房间状态； 2、第二行可以通过平台联动显示办案中、空闲中、预约中等； 3、每行最多可同时显示 5 个汉字，超过 5 字支持滚动显示； 4、采用网络控制协议，RJ45 接口。	12	套
9	报警设备	手动报警按钮	1、塑料外壳 2、支持报警信号传至值班室提示	12	个
10		声光报警器	1、支持直流 12V 2、防火 ABS 阻燃外壳 3、支持声光报警	12	个
11		窗口对讲机	1、采用 DSP 双通道语音自动控制技术，有效防止啸叫和通道干扰，符合 GA38-2015 文件要求，实现数字高清全双工扩音对讲 2、采用全触摸按钮设计的窗口对讲，按键使用无次数限制，并伴有光环灯 3、能识别发声源，同时抑制环境噪声，自动调节音量，真实还原人的声音 4、提供三种场景模式（安静、标准、嘈杂）一键调节 5、内机与外机接线方式采用一根尾端线连接 6、采用硬质金属腔体，能够杜绝机身共振 7、提供模拟输出口，实现第三方同步录音	1	台
12		紫外线消毒灯	1、额定工作电压 220V； 2、适用面积 20-50 m²； 3、功率 20-40W； 4、可遥控定时。	1	台
(九) 看守所远程提讯室 (2 间)					
1	录音设备	回声抑制拾音器	1、具有回声抑制功能，可消除对讲中产生的回声和啸叫声 2、支持自动噪声电平控制功能，有效抑制房间环境噪声，提高整体音频信号清晰度 3、支持远距离音频采集 4、频率响应：100Hz~20KHz 5、指向性：全指向性	2	台
2	录像设备	特写摄像机	1、不低于 5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变焦范围 2.8-17mm，尺寸不超过 3 寸（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2、接口要求不少于：1 个音频输入接口、1 个音频输出接口、1 个 RS485 接口、2 路报警输入接口，1 路报警输出接口、1 个 TF 卡槽、1 个复位按钮、内置 MIC（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3、支持 H.265、H.264 (MP/HP/BP)、M-JPEG 等视频编码标准和 AAC、G.711A、G.711U、ADPCM 等音频编码标准 4、TF 卡最大支持 512G 5、分辨率不低于 3072×1728 6、最低照度彩色不高于 0.002lx（@F1.4，彩色模式）；黑白不高于 0.001lx（@F1.6，黑白模式） 7、亮度等级不低于 11 级 8、信噪比不低于 60dB 9、水平旋转范围不低于 350°，垂直旋转范围不低于 0°~90°（需	2	台

			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0、支持音频异常侦测、视频丢失报警、磁盘满、IP 地址冲突、FTP 服务器异常报警功能 (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1、支持设置不少于 4 块感兴趣区域 12、支持设置黑白名单 13、支持字符显示, 并支持自定义字符颜色 (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4、★支持通过 IE 浏览器发起双向语音对讲或单向语音广播 (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5、支持绊线、双绊线、周界、物品遗留、物品丢失、徘徊、奔跑、人数统计、人群聚集、值岗检测等智能算法 16、支持不低于 30 米红外距离 17、摄像机检测到警戒区域有人员出现时, 自动抓拍、录像, 并进行语音警示 (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8、支持 DC12V 和 POE 供电 19、与公安审讯主机同一品牌		
3		摄像机电源	DC12V2A。	2	个
4		公安审讯主机 (核心产品)	1、支持不拆机箱更换光驱 2、接口要求不少于: 1 个 RJ45 网络接口、4 个 POE 网络接口、1 个 HDMI 输入、1 个 VGA 输入、1 个 VGA 输出、8 路报警输入接口, 4 路报警输出接口、5 个 USB 接口 3、支持 4K (3840×2160)、5MP、1080P 等分辨率的摄像机混合接入 4、合成画面支持 4K 分辨率 5、支持高音质音频接入, 音频编码标准应采用 AAC, 音频采样率 8KHz/32KHz/48KHz 可调 6、支持校正时钟 7、单张光盘刻录的音视频时长不低于 4 小时, 且不影响刻录的音视频质量 8、支持采集讯问室实时音视频和环境信息, 包括讯问民警人声、嫌疑人人声、其他环境声音、嫌疑人正面画面、室内全景画面、时间、温度、湿度等; 采集的声音和图像应清晰无损坏, 支持 8 路视频通道和 3 路合成通道共 11 路通道的同时采集录像 9、支持视频自动叠加片头, 叠加内容可设置案件编号、案件名称、审讯民警姓名、嫌疑人姓名等 10、支持硬盘自动存储和双光驱刻录 11、支持打点功能, 在硬盘存储和光盘刻录过程中可对重点内容进行打点标记 12、支持视频、音频丢失报警功能 13、支持自动对光盘进行封盘 14、讯问结束后刻录的时间不超过 5 分钟。支持通过硬盘音视频数据实现光盘更换自动回补刻录。支持静音光盘复制 15、讯问音视频回放应保证画面清晰, 声音无提前或滞后且不失真 16、刻录光盘需包含播放器, 无需另外安装播放软件, 即可在任意电脑上自动播放 17、支持对光盘进行加密, 未通过验证不可进行擦写或拷贝操作 18、访问主机需支持 BS 和 CS 两种方式 19、支持音频混音, 路数不低于 9 路。可显示声音波形 20、支持一键直刻, 光盘刻录可选择单盘直刻、双盘直刻或循环直刻, 并可自定义刻录通道 21、支持 GB/T28181、RTSP 等接入协议, 并具有 H.323 协议相关设置功能 22、磁盘管理支持盘组和配额两种模式, 支持单块最大 6T 硬盘 23、支持画面合成, 合成数量支持 1/2/3/4/5/6/8, 合成画面可独立编码, 支持 H.265 编码格式, 分辨率支持不低于 4K, 帧率支持 60fps 24、支持上传证据资料 25、支持单人讯问、无人看管、攀高、离岗、人数异常、静止、摔倒等智能分析功能, 可划定 8 个有效范围和 8 个无效范围 26、支持接入人体生命体征信息, 可在实时视频上同步叠加血压、	2	台

			血氧、心律等体征信息 27、主机应标配1块不小于4T的硬盘		
5		远程提讯液晶电视	55寸	2	台
6		全景温湿度显示屏	1、温湿度屏与超广角全景摄像机一体化设计，集时间、温湿度采集显示与全景画面采集功能于一体 2、静态数字显示，适于同步录音录像 3、★内置MIC和扬声器，具有不少于1个RJ45接口、1路音频输入接口、1路音频输出接口、2路报警输入接口、1路报警输出接口、1个RS485接口、1个复位按钮、1个存储卡接口（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4、支持自动校准时钟，与摄像机、审讯主机时间同步 5、支持通过触摸按键设置显示屏年、月、日、时、分、秒，支持调节年月日自动联动星期显示（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6、支持将实时温湿度信息叠加到视频画面上（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7、不大于2.1mm超广角定焦镜头，支持ICR双滤切换 8、摄像机分辨率不低于2592×1944（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9、★支持音频异常检测报警提示，支持超高音报警（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0、支持音视频本地存储卡存储，录制的文件可使用通用播放软件播放（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1、★摄像机支持畸变矫正、远端放大功能（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2、支持红外、白光补光，红外距离不低于15m 13、★支持值岗、攀高、人数统计等智能分析功能（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4、支持三码流同时输出，主码流最高分辨率不低于2592*1944@30fps，最高帧率1920*1080@60fps 15、支持POE、DC12V供电	2	台
7		电子签名、指纹捺印设备	1、应具备指纹采集、电子签名功能，并实现电子签名、电子指纹采集过程同步录音录像，实现证据链的不间断和可追溯性 2、显示屏不小于10寸，分辨率不低于1280x800，无故障点击次数不低于100万次 3、标配人像鱼眼摄像机，并支持畸变矫正、3D降噪、颜色矫正、亮度矫正等功能 4、指纹仪认假率<0.0001% 5、内置安卓系统，支持原笔迹签名、信息交互、录音录像等应用 6、应内置国密芯片，能对整机的用户静态数据进行加密处理，保障用户的静态数据安全 7、传输数据应采用加密+签名的手段，保证数据传输过程的保密性和防篡改，保障数据传输安全	2	台
(十) 五项检查室、医疗救助室					
1	录音设备	拾音器	1、采用高保真预极化电容传声器，可对前期音频无差别拾取 2、可实时对拾取到的音频信号进行噪音滤除 3、内置雷击保护、电源极性反接保护和静电保护 4、内置可调电位器，音量调节最小可关闭（无声音输出） 5、监听半径1-7m（内置电位器可调）	3	台
2	录像设备	环境全景摄像机	1、不低于200万像素1/2.7英寸CMOS传感器半球型摄像机 2、★最低照度：彩色：≤0.0003lx(AGCON)黑白：≤0.0001lx(AGCON)（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3、设备配置电动变焦镜头，镜头焦距不低于2.8~12mm 4、★摄像机支持不少于1个RJ45网口、1对音频输入接口、1对音频输出接口、1个SD卡槽（最大支持512GB）、1个复位按钮、内置MIC、1路报警输入接口、1路报警输出接口（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5、有效红外补光距离不小于80m 6、★应支持8kbps、32kbps、48kbps音频采样率可设（需提供公	4	台

		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7、应支持 H.265、H.264 (MainProfile, HighProfile, BaselineProfile) 视频压缩格式 8、应支持 G.711A、G.711U、ADPCM_D 音频编码标准 9、信噪比应不低于 60dB 10、宽动态应不低于 120dB 11、应支持拌线、周界智能分析功能, 具有音频降噪、透雾设置选项 12、★应支持不小于 7 路分辨率为 1920×1080、码率为 2Mbps、帧率为 25 帧/秒的视频同时进行浏览 (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3、★应可将视频图像及抓拍图片存储至 MicroSD 卡或客户端, 最大支持 512GB MicroSD 卡 (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4、码流同时并发输出应不小于: 主码流: 分辨率为 1920×1080, 帧率为 25fps, 码率为 2Mbps; 辅码流: 分辨率为 704×576, 帧率为 25fps, 码率为 1Mbps 15、外壳防护等级应不低于 IP67 16、应具有 IPv4、IPv6、IGMP、ICMP、ARP、TCP、UDP、DHCP、PPPoE、RTP、RTSP、RTCP、DNS、DDNS、NTP、FTP、UPnP、HTTP、HTTPS、SMTP、802.1x、SNMP、SSL、QoS、Telnet、RTMP、SFTP、Multicast、NFS 设置选项 17、视频压缩码率应支持 32kbps~8Mbps 可调 18、应支持 G.711A、G.711U、ADPCM_D 音频编码标准 19、应支持分辨率为 1920×1080、码率为 4Mbps、帧率为 25fps 时, 彩色分辨力≥1000TVL 20、亮度 (灰度) 鉴别等级应不低于 11 级 21、具有电子快门, 快门速度应 1/100000s~1s 可调 22、最大支持分辨率应大于等于 1920×1080; PAL 制时可设置为 25fps; NTSC 制时可设置为 30fps 23、应可在 Windows 平台上通过客户端或者浏览器对亮度、对比度、饱和度、色度等进行调整 24、应具有彩色、黑白模式设置选项, 可选择手动、自动、定时转换彩色/黑白模式, 支持红外防过曝功能 25、应具有自动白平衡、自动增益、背光补偿、强光抑制、数字降噪功能 26、开启走廊模式后, 监控画面应支持 90° 旋转并自动调整宽高比 27、应支持通过浏览器设置感兴趣区域、进行一键聚 28、应支持可伸缩视频编码 (SVC) 开启和关闭 29、应支持将监视画面进行中心翻转 30、屏幕字符显示字体应可设置为 16×16 像素、32×32 像素、48×48 像素; 应支持时间、日期、星期叠加; 应支持不低于 5 行字符叠加; 应支持点阵字库类型设置 31、应具有内置时钟功能, 支持手动/自动校时、NTP 校时; 可设置时区、夏令时 32、在客户端软件或浏览器下, 设置密码时应可自动提示密码复杂度为弱、中、强 33、在白名单模式中, 只有添加在白名单中的 IP 才允许访问设备; 在黑名单模式下, 添加在黑名单中的 IP 地址不允许访问设备 34、应可通过浏览器或复位按钮恢复出厂设置 35、应支持远程升级、导入、导出配置信息 36、应支持转存功能, 断网情况下, 抓拍图片自动存储到本地存储卡, 网络恢复后自动上传至 FTP 服务器 37、在设定的区域内有目标移动时, 应能进行报警提示 38、应具有视频遮挡、IP 地址冲突等故障报警功能 39、应可将抓拍的图片上传至指定的 FTP 服务器 40、设备在进行网络升级过程中, 断电或网络异常导致升级失败时, 经重新启动后应仍可使用升级前版本正常运行 41、电源功耗不大于 2.8W 42、应能在 DC12V ± 25% 的供电条件下正常工作; 支持 DC12V 电源输出功能; 支持 POE 供电		
--	--	---	--	--

3		摄像机电源	DC12V2A。	4	个
4	定位设备(UWB定位方式)	定位基站	1、无遮挡平均定位精度 $\leq 15\text{CM}$,一般遮挡下平均定位精度 $\leq 30\text{cm}$ 2、天线 360 度全内置,无需调整天线方向,无需复杂调试并适合于吸顶安装 3、基站与基站无遮挡下间距至少 35 米 4、数据上传模式:有线以太网 5、快速吸顶安装,不破坏整体环境,系统配置简易	3	台
(十一)、速裁法庭					
1	录音设备	拾音器	1、采用高保真预极化电容传声器,可对前期音频无差别拾取 2、可实时对拾取到的音频信号进行噪音滤除 3、内置雷击保护、电源极性反接保护和静电保护 4、内置可调电位器,音量调节最小可关闭(无声音输出) 5、监听半径 1-7m(内置电位器可调)	1	台
2	录像设备	环境全景摄像机	1、不低于 200 万像素 1/2.7 英寸 CMOS 传感器半球型摄像机 2、★最低照度:彩色: $\leq 0.00031\text{x}(\text{AGCON})$ 黑白: $\leq 0.00011\text{x}(\text{AGCON})$ (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3、设备配置电动变焦镜头,镜头焦距不低于 2.8~12mm 4、★摄像机支持不少于 1 个 RJ45 网口、1 对音频输入接口、1 对音频输出接口、1 个 SD 卡槽(最大支持 512GB)、1 个复位按钮、内置 MIC、1 路报警输入接口、1 路报警输出接口(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5、有效红外补光距离不小于 80m 6、★应支持 8kbps、32kbps、48kbps 音频采样率可设(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7、应支持 H.265、H.264 (MainProfile,HighProfile,BaselineProfile) 视频压缩格式 8、应支持 G.711A、G.711U、ADPCM_D 音频编码标准 9、信噪比应不低于 60dB 10、宽动态应不低于 120dB 11、应支持拌线、周界智能分析功能,具有音频降噪、透雾设置选项 12、★应支持不小于 7 路分辨率为 1920×1080 、码率为 2Mbps、帧率为 25 帧/秒的视频同时进行浏览(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3、★应可将视频图像及抓拍图片存储至 MicroSD 卡或客户端,最大支持 512GB MicroSD 卡(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4、码流同时并发输出应不小于:主码流:分辨率为 1920×1080 ,帧率为 25fps,码率为 2Mbps;辅码流:分辨率为 704×576 ,帧率为 25fps,码率为 1Mbps 15、外壳防护等级应不低于 IP67 16、应具有 IPv4、IPv6、IGMP、ICMP、ARP、TCP、UDP、DHCP、PPPoE、RTP、RTSP、RTCP、DNS、DDNS、NTP、FTP、UPnP、HTTP、HTTPS、SMTP、802.1x、SNMP、SSL、QoS、Telnet、RTMP、SFTP、Multicast、NFS 设置选项 17、视频压缩码率应支持 32kbps~8Mbps 可调 18、应支持 G.711A、G.711U、ADPCM_D 音频编码标准 19、应支持分辨率为 1920×1080 、码率为 4Mbps、帧率为 25fps 时,彩色分辨力 $\geq 1000\text{TVL}$ 20、亮度(灰度)鉴别等级应不低于 11 级 21、具有电子快门,快门速度应 $1/100000\text{s} \sim 1\text{s}$ 可调 22、最大支持分辨率应大于等于 1920×1080 ;PAL 制时可设置为 25fps;NTSC 制时可设置为 30fps 23、应可在 Windows 平台上通过客户端或者浏览器对亮度、对比度、饱和度、色度等进行调整 24、应具有彩色、黑白模式设置选项,可选择手动、自动、定时转换彩色/黑白模式,支持红外防过曝功能 25、应具有自动白平衡、自动增益、背光补偿、强光抑制、数字降噪功能 26、开启走廊模式后,监控画面应支持 90° 旋转并自动调整宽高比	2	台

			27、应支持通过浏览器设置感兴趣区域、进行一键聚 28、应支持可伸缩视频编码（SVC）开启和关闭 29、应支持将监视画面进行中心翻转 30、屏幕字符显示字体应可设置为 16×16 像素、32×32 像素、48×48 像素；应支持时间、日期、星期叠加；应支持不低于 5 行字符叠加；应支持点阵字库类型设置 31、应具有内置时钟功能，支持手动 / 自动校时、NTP 校时；可设置时区、夏令时 32、在客户端软件或浏览器下，设置密码时应可自动提示密码复杂度为弱、中、强 33、在白名单模式中，只有添加在白名单中的 IP 才允许访问设备；在黑名单模式下，添加在黑名单中的 IP 地址不允许访问设备 34、应可通过浏览器或复位按钮恢复出厂设置 35、应支持远程升级、导入、导出配置信息 36、应支持转存功能，断网情况下，抓拍图片自动存储到本地存储卡，网络恢复后自动上传至 FTP 服务器 37、在设定的区域内有目标移动时，应能进行报警提示 38、应具有视频遮挡、IP 地址冲突等故障报警功能 39、应可将抓拍的图片上传至指定的 FTP 服务器 40、设备在进行网络升级过程中，断电或网络异常导致升级失败时，经重新启动后应仍可使用升级前版本正常运行 41、电源功耗不大于 2.8W 42、应能在 DC12V ± 25% 的供电条件下正常工作；支持 DC12V 电源输出功能；支持 POE 供电		
3		摄像机电源	DC12V2A。	2	个
4	定位设备(UWB定位方式)	定位基站	1、无遮挡平均定位精度≤15CM,一般遮挡下平均定位精度≤30cm 2、天线 360 度全内置，无需调整天线方向，无需复杂调试并适合于吸顶安装 3、基站与基站无遮挡下间距至少 35 米 4、数据上传模式：有线以太网 5、快速吸顶安装，不破坏整体环境，系统配置简易	1	台
(十二) 办案区走廊					
1	录像设备	环境全景摄像机	1、不低于 200 万像素 1/2.7 英寸 CMOS 传感器半球型摄像机 2、★最低照度：彩色：≤0.0003lx(AGCON)黑白：≤0.0001lx(AGCON)（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3、设备配置电动变焦镜头，镜头焦距不低于 2.8~12mm 4、★摄像机支持不少于 1 个 RJ45 网口、1 对音频输入接口、1 对音频输出接口、1 个 SD 卡槽（最大支持 512GB）、1 个复位按钮、内置 MIC、1 路报警输入接口、1 路报警输出接口（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5、有效红外补光距离不小于 80m 6、★应支持 8kbps、32kbps、48kbps 音频采样率可设（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7、应支持 H.265、H.264（MainProfile,HighProfile,BaselineProfile）视频压缩格式 8、应支持 G.711A、G.711U、ADPCM_D 音频编码标准 9、信噪比应不低于 60dB 10、宽动态应不低于 120dB 11、应支持拌线、周界智能分析功能，具有音频降噪、透雾设置选项 12、★应支持不小于 7 路分辨率为 1920×1080、码率为 2Mbps、帧率为 25 帧 / 秒的视频同时进行浏览（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3、★应可将视频图像及抓拍图片存储至 MicroSD 卡或客户端，最大支持 512GBMicroSD 卡（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4、码流同时并发输出应不小于：主码流：分辨率为 1920×1080，帧率为 25fps，码率为 2Mbps；辅码流：分辨率为 704×576，帧率为 25fps，码率为 1Mbps 15、外壳防护等级应不低于 IP67	12	台

			16、应具有 IPv4、IPv6、IGMP、ICMP、ARP、TCP、UDP、DHCP、PPPoE、RTP、RTSP、RTCP、DNS、DDNS、NTP、FTP、UPnP、HTTP、HTTPS、SMTP、802.1x、SNMP、SSL、QoS、Telnet、RTMP、SFTP、Multicast、NFS 设置选项 17、视频压缩码率应支持 32kbps~8Mbps 可调 18、应支持 G.711A、G.711U、ADPCM_D 音频编码标准 19、应支持分辨率为 1920×1080、码率为 4Mbps、帧率为 25fps 时，彩色分辨力≥1000TVL 20、亮度（灰度）鉴别等级应不低于 11 级 21、具有电子快门，快门速度应 1/100000s~1s 可调 22、最大支持分辨率应大于等于 1920×1080；PAL 制时可设置为 25fps；NTSC 制时可设置为 30fps 23、应可在 Windows 平台上通过客户端或者浏览器对亮度、对比度、饱和度、色度等进行调整 24、应具有彩色、黑白模式设置选项，可选择手动、自动、定时转换彩色/黑白模式，支持红外防过曝功能 25、应具有自动白平衡、自动增益、背光补偿、强光抑制、数字降噪功能 26、开启走廊模式后，监控画面应支持 90° 旋转并自动调整宽高比 27、应支持通过浏览器设置感兴趣区域、进行一键聚 28、应支持可伸缩视频编码（SVC）开启和关闭 29、应支持将监视画面进行中心翻转 30、屏幕字符显示字体应可设置为 16×16 像素、32×32 像素、48×48 像素；应支持时间、日期、星期叠加；应支持不低于 5 行字符叠加；应支持点阵字库类型设置 31、应具有内置时钟功能，支持手动/自动校时、NTP 校时；可设置时区、夏令时 32、在客户端软件或浏览器下，设置密码时应可自动提示密码复杂度为弱、中、强 33、在白名单模式中，只有添加在白名单中的 IP 才允许访问设备；在黑名单模式下，添加在黑名单中的 IP 地址不允许访问设备 34、应可通过浏览器或复位按钮恢复出厂设置 35、应支持远程升级、导入、导出配置信息 36、应支持转存功能，断网情况下，抓拍图片自动存储到本地存储卡，网络恢复后自动上传至 FTP 服务器 37、在设定的区域内有目标移动时，应能进行报警提示 38、应具有视频遮挡、IP 地址冲突等故障报警功能 39、应可将抓拍的图片上传至指定的 FTP 服务器 40、设备在进行网络升级过程中，断电或网络异常导致升级失败时，经重新启动后应仍可使用升级前版本正常运行 41、电源功耗不大于 2.8W 42、应能在 DC12V ± 25% 的供电条件下正常工作；支持 DC12V 电源输出功能；支持 POE 供电		
2		摄像机电源	DC12V2A。	12	个
3	定位设备(UWB定位方式)	定位基站	1、无遮挡平均定位精度≤15CM，一般遮挡下平均定位精度≤30cm 2、天线 360 度全内置，无需调整天线方向，无需复杂调试并适合于吸顶安装 3、基站与基站无遮挡下间距至少 35 米 4、数据上传模式：有线以太网 5、快速吸顶安装，不破坏整体环境，系统配置简易	12	台
(十三)、一层办公区公共区域监控、二层走廊等公共区域					
1	录像设备	环境全景摄像机	1、不低于 200 万像素 1/2.7 英寸 CMOS 传感器半球型摄像机 2、★最低照度：彩色：≤0.0003lx(AGCON)黑白：≤0.0001lx(AGCON)（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3、设备配置电动变焦镜头，镜头焦距不低于 2.8~12mm 4、★摄像机支持不少于 1 个 RJ45 网口、1 对音频输入接口、1 对音频输出接口、1 个 SD 卡槽（最大支持 512GB）、1 个复位按钮、内置 MIC、1 路报警输入接口、1 路报警输出接口（需提供公安部检	14	台

		测报告证明文件) 5、有效红外补光距离不小于 80m 6、★应支持 8kbps、32kbps、48kbps 音频采样率可设（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7、应支持 H.265、H.264 (MainProfile,HighProfile,BaselineProfile) 视频压缩格式 8、应支持 G.711A、G.711U、ADPCM_D 音频编码标准 9、信噪比应不低于 60dB 10、宽动态应不低于 120dB 11、应支持拌线、周界智能分析功能，具有音频降噪、透雾设置选项 12、★应支持不小于 7 路分辨率为 1920×1080、码率为 2Mbps、帧率为 25 帧 / 秒的视频同时进行浏览（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3、★应可将视频图像及抓拍图片存储至 MicroSD 卡或客户端，最大支持 512GB MicroSD 卡（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4、码流同时并发输出应不小于：主码流：分辨率为 1920×1080，帧率为 25fps，码率为 2Mbps；辅码流：分辨率为 704×576，帧率为 25fps，码率为 1Mbps 15、外壳防护等级应不低于 IP67 16、应具有 IPv4、IPv6、IGMP、ICMP、ARP、TCP、UDP、DHCP、PPPoE、RTP、RTSP、RTCP、DNS、DDNS、NTP、FTP、UPnP、HTTP、HTTPS、SMTP、802.1x、SNMP、SSL、QoS、Telnet、RTMP、SFTP、Multicast、NFS 设置选项 17、视频压缩码率应支持 32kbps~8Mbps 可调 18、应支持 G.711A、G.711U、ADPCM_D 音频编码标准 19、应支持分辨率为 1920×1080、码率为 4Mbps、帧率为 25fps 时，彩色分辨力≥1000TVL 20、亮度（灰度）鉴别等级应不低于 11 级 21、具有电子快门，快门速度应 1/100000s~1s 可调 22、最大支持分辨率应大于等于 1920×1080；PAL 制时可设置为 25fps；NTSC 制时可设置为 30fps 23、应可在 Windows 平台上通过客户端或者浏览器对亮度、对比度、饱和度、色度等进行调整 24、应具有彩色、黑白模式设置选项，可选择手动、自动、定时转换彩色 / 黑白模式，支持红外防过曝功能 25、应具有自动白平衡、自动增益、背光补偿、强光抑制、数字降噪功能 26、开启走廊模式后，监控画面应支持 90° 旋转并自动调整宽高比 27、应支持通过浏览器设置感兴趣区域、进行一键聚 28、应支持可伸缩视频编码（SVC）开启和关闭 29、应支持将监视画面进行中心翻转 30、屏幕字符显示字体应可设置为 16×16 像素、32×32 像素、48×48 像素；应支持时间、日期、星期叠加；应支持不低于 5 行字符叠加；应支持点阵字体类型设置 31、应具有内置时钟功能，支持手动 / 自动校时、NTP 校时；可设置时区、夏令时 32、在客户端软件或浏览器下，设置密码时应可自动提示密码复杂度为弱、中、强 33、在白名单模式中，只有添加在白名单中的 IP 才允许访问设备；在黑名单模式下，添加在黑名单中的 IP 地址不允许访问设备 34、应可通过浏览器或复位按钮恢复出厂设置 35、应支持远程升级、导入、导出配置信息 36、应支持转存功能，断网情况下，抓拍图片自动存储到本地存储卡，网络恢复后自动上传至 FTP 服务器 37、在设定的区域内有目标移动时，应能进行报警提示 38、应具有视频遮挡、IP 地址冲突等故障报警功能 39、应可将抓拍的图片上传至指定的 FTP 服务器 40、设备在进行网络升级过程中，断电或网络异常导致升级失败时，经重新启动后应仍可使用升级前版本正常运行 41、电源功耗不大于 2.8W		
--	--	--	--	--

			42、应能在 DC12V ± 25% 的供电条件下正常工作；支持 DC12V 电源输出功能；支持 POE 供电		
2		摄像机电源	DC12V2A。	14	个
(十四) 合成作战室					
1		液晶拼接单元	1、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尺寸≥55，分辨率≥1920*1080，响应时间≤8ms 2、物理拼缝≤3.5mm，屏幕亮度≥720cd/m²，屏幕对比度≥5400:1，动态对比度≥500000:1 3、液晶拼接显示单元亮度鉴定≥12级，亮度均匀性≥98%，白平衡误差不劣于±0.010，视角：水平≥178°，垂直≥178° 4、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图像显示清晰度≥1000TVL，图像重显率≥95%，几何失真率≤3% 5、色彩还原能力≥16.7M，ΔE≤0.9，色彩饱和度≥92%，屏幕带宽≥120MHz 6、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具备灰度等级提升技术，使8bit液晶屏实现不低于10bit的显示效果，灰度等级从256级增加到不低于1024级，画面参差丰富、色彩逼真 7、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必须采用整机设计，严禁使用飞线屏（供货时如果发现飞线屏，业主有权取消中标资格），显示屏具备完整后壳，不得以支架或挡板替代，无任何裸露在外的电路线，整体美观大方，防静电、防磁场、防强电场干扰 8、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采用直下式LED背光源，且具备背光源智能修复技术，连续运行3000小时背光LED光衰≤0.1% 9、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无需外部图形控制器、可直接进行画面拼接显示、且拼接能力不小于15×15，能实现开机LOGO拼接及开机高清底图拼接 10、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支持以像素点为单位进行Mura矫正，能够消除屏幕局部亮暗不均现象，屏幕所有像素点亮度均一致性达到80% 11、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内置信号处理模块，峰值信噪比符合GB 50198-2011标准 12、液晶拼接显示单元漏光度小于等于0.006cd/m²，可抵抗太阳光等强光干扰，照度在95KLux应能正常工作 13、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出厂式坏点率应为0，白屏最大亮度下，运行3000小时后，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坏点率小于1ppm 14、液晶拼接显示单元连续运行≥24小时，液晶表面中心温度≤50℃，边缘测试点与中心温差≤10℃ 15、液晶拼接显示单元电磁兼容性测试应符合Class B等级要求，防火符合V-0级防火要求 16、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采用原装屏体，色彩还原度达到JJG211-2005标准 17、为了保证图像色彩准确性，LCD显示单元色校准系数需满足JJG211-2005标准 18、包装运输符合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包装运输应符合ISO2248-1985国际标准，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达到绿色设计产品技术规范符合T/CESA 1018-2018标准 19、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可提供适配显示终端直连的控制卡和控制软件，应支持显控终端直接操作屏幕开关、显示调节和视频源切换，应支持在大屏级联的情况下显控管理平台通过集中控制设备操作屏幕开关、显示调节和视频源切换，单元开关顺序应可定义 20、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具备阔屏技术，在图像亮度调节过程中，通过Gamma变化不丢失灰阶保证图像细节 21、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有长效休眠模式，有效防止设备长时间工作造成的显示质量下降 22、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内置智能感应系统，当人员聚集自动开启，人员疏散后自动关闭，有效提高产品能效 23、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具有帧宽度调节技术，通过调节画面宽度，解决输入信号四周黑边问题 24、用户应可以选择显示默认开机LOGO、定制开机LOGO、不显示	9	块

		LOGO; 在没有信号输入时, 用户应可设置显示 LOGO、蓝屏、黑屏 25、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具有十级灰阶色度、亮度校正功能, 使各灰阶整墙一致性达到 80%, 具有检测并匹配与输入信号相同的颜色空间的功能, 使显示画面不丢失灰、亮阶细节 26、液晶拼接显示单元拼接后整墙亮度色彩一致性校正后, 色坐标误差$\leq \pm 0.001$, 亮度误差$\leq \pm 10\text{nit}$, 0-255 灰阶中 32 灰阶以上, 每阶之间色温误差$\leq 500\text{K}$ 27、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支持 100~240 VAC 电源电压供电, 功耗$\leq 180\text{W}$ 28、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具有场频转换功能、可将场频为 30Hz、59Hz 等的输入图像转换为 60Hz 输出 28、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支持红外遥控功能, 红外遥控可在距离$\geq 4\text{m}$、角度$\pm 45^\circ$ 处对设备进行控制, 在 OSD 菜单关闭、设备工作温度超过预设阈值时, 应可弹框提示温度异常功能 29、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像素缺陷应符合 SJ/T11343-2006 液晶拼接显示器通用规范, 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像素缺陷≤ 3 像素点 30、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具备自动、16:9、4:3 三种图像缩放显示模式 31、液晶拼接单元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X, 抗震等级不低于 8 级 32、液晶拼接显示单元使用寿命≥ 60000 小时, 平均无故障时间≥ 60000 小时 33、电源插头或电源引入端子与外壳裸露金属部件之间的绝缘电阻湿热条件下应$\geq 2\text{M}\Omega$ 34、电源插头或电源引入端与外壳裸露金属部件之间, 应能承受 1.5kv 交流电压, 历时 1min 的抗电强度实验, 无击穿和飞弧现象 35、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开启护眼模式后, 蓝光量应可下降 30%, 减弱蓝光对观看人员的眼睛进行有效保护 36、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进行盐雾 10 级测试, 实验结束后其产品外观无生锈现象, 可以无故障运行 37、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在正常工作条件下, 连续工作$\geq 168\text{h}$, 不出现电、机械或操作系统的故障 38、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光学拼缝应符合 SJ/T11710-2018 液晶拼接系统验收规范标准工程检查要求 39、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具备四级色温模式自动调整功能, 同时支持色温无级调节, 可在 2000K 至 12000K 之间调节 40、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具备视频图像增强和分割显示拼接技术、在处理多倍分割放大的单屏画面时、实时运算分割放大输入图像信息 41、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具备虚拟 LED 条屏功能, 条屏字符可以任意叠加到拼接屏上, 条屏背景黑色、白色、透明可调, 字体大小及颜色可调 42、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具有断电记忆功能, 可在开机后显示为断电前工作状态 43、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无需 CPU 及操作系统支持, 不会出现系统崩溃, 无病毒感染风险 44、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内置黑白精显模式, 可将彩色信号转换成黑白灰度模式并提高图像细节辨认能力 (需提供封面标有 CNAS 标志的型式试验检测证书) 45、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具有 ACM 颜色管理软件, 支持画面旋转、自动设置屏幕 ID 功能 46、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具有画面静止功能, 可将播放中的画面静止 47、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具备多屏管理系统, 可实现多屏管理、远程设置的功能 48、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同时具备上下、左右、前后六向调节功能 49、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应采用 Mstar ACE-5 自动彩色及图像增强引擎技术, 改善图像对比度、画质 50、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光学性能 (偏振度、透过率、色调) 应符合 GB/T25275-2010 规范要求 51、投标产品必须具有 3C, 节能, 环保认证		
--	--	--	--	--

2		壁挂式前维护支架	55 寸壁挂式前维护支架	9	套
3		高清线缆	15 米 HDMI 视频线。	10	条
4		安装调试费	拼接屏安装调试费。	9	块
5		解码一体机	1、支持不少于 1 对音频输入 / 输出接口、2 个 RJ45 千兆网络接口、2 个 RS485、2 个 RS-232、2 个 USB2.0、1 个 USB3.0、2 个 HDMI 输入接口、9 个 HDMI 输出接口，具有开关按键、复位键，支持不少于 8 路报警输入、8 路报警输出 2、支持不少于 2 路本地高清视频输入，不少于 9 路视频解码输出 3、应支持 4K 高分辨率输入输出 4、应支持 H.265、H.264 (Baseline/Main/High Profile)、MPEG4、MJPEG 视频解码。应支持 G.711A、G.711U、AAC、ADPCM 音频解码 5、应支持 12MP (4000×3072)、4K (3840×2160)、UXGA (1600×1200)、SXGA (1280×1024)、QXGA (2048×1536)、XGA (1024×768)、1080P (1920×1080)、960P (1280×960)、960H (960×576)、720P (1280×720)、VGA (640×480)、4CIF (704×576)、CIF (352×288) 分辨率解码 6、能设置不少于 16 个系统预案，并支持预案快速调取 7、支持不少于 9 块屏级联拼接、开窗、叠加、漫游、跨屏等功能 8、支持不低于 4K (分辨率 3840×2160) 底图显示 (可通过 U 盘读入)，应能在系统未添加通道时显示背景底图 9、解码能力最大支持整机解码通道不少于 144 路；支持不少于 6 路 12MP (4000×3072)、12 路 8MP (3840×2160)、18 路 5MP (2560×2048)、24 路 4MP (2560×1440)、33 路 3MP (2048×1536)、48 路 1080P (1920×1080)、96 路 720P (1280×720)、144 路 960H (960×576) 视频解码 10、视频输入信号经过设备解码输出后与原信号间的时间延迟应不高于 170ms 11、应支持拼接 LCD 拼接屏、LED 小间距；应支持拼接、开窗、叠加、漫游、跨屏等功能 12、应支持最大 9 个屏任意拼接，每屏应支持 1/2/3/4/6/8/9/10/13/16/20/25/36/40/64 固定分割 13、HDMI 输入支持不少于以下分辨率：3840×2160@30Hz、2560×1600@30Hz、1920×1080@60Hz、1920×1080@50Hz、1600×1200@60Hz、1680×1050@60Hz、1280×1024@60Hz、1440×900@60Hz、1280×800@60Hz、1280×720@60Hz、1280×720@50Hz、1024×768@60Hz 14、支持叠加图层不小于 80 层 15、在浏览器下，应具有 GB/T 28181、Onvif、RTP、RTSP 设置选项 16、应支持主动解码，支持通过网络接入 IPC、NVR 进行解码 17、应支持被动解码，支持接收平台传输的码流进行解码上墙 18、应支持与前端进行语音对讲 19、解码输出应根据输入通道的分辨率、码率、帧率的不同进行自适应调整输出的分辨率、码率和帧率 20、任何一路开窗通道应能实现缩放功能 21、支持不少于 16 个开窗 22、应支持视频丢失报警功能 23、应支持在最大解码性能范围内选择解码通道进行连接 24、HDMI 输出支持不少于以下分辨率设置：3840×2160@30Hz、1920×1080@60Hz、1440×900@60Hz、1366×768@60Hz、1280×1024@60Hz、1280×800@60Hz、1280×720@60Hz、1024×768@60Hz、800×600@60Hz 25、应支持虚拟条屏功能，应能滚动播放输入的文字，播放文字底色可设置透明 26、应支持在解码输出的视频画面上叠加字符、汉字等 27、应支持插入 U 盘播放 MP4 视频文件及 IPC、NVR 导出的录像文件，应支持视频上墙	1	台

			28、应支持在浏览器界面预览即将投屏输出的画面 29、应支持报警输入 / 输出功能设置，布撤防时间设置 30、应支持报警联动切换视频画面 31、支持单画面添加不少于 64 路通道轮巡解码 32、应支持网络键盘、RS485 键盘通过设备控制解码画面切换、前端 PTZ 33、应支持通过串口控制显示屏，包括开关屏幕，调节屏幕亮度、色度、饱和度、对比度 34、应具有透明通道设置选项 35、应支持远程获取和配置参数，应支持远程导出和导入参数；应支持远程获取系统运行状态、系统日志；应支持远程重启、恢复默认配置、升级等日常维护 36、应具有电源、报警、网络三种告指示灯		
(十五)、案卷保管室					
1	录音设备	拾音器	1、采用高保真预极化电容传声器，可对前期音频无差别拾取 2、可实时对拾取到的音频信号进行噪音滤除 3、内置雷击保护、电源极性反接保护和静电保护 4、内置可调电位器，音量调节最小可关闭（无声音输出） 5、监听半径 1-7m（内置电位器可调）	1	台
2	录像设备	环境全景摄像机	1、不低于 200 万像素 1/2.7 英寸 CMOS 传感器半球型摄像机 2、★最低照度：彩色：≤0.0003lx(AGCON)黑白：≤0.0001lx(AGCON)（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3、设备配置电动变焦镜头，镜头焦距不低于 2.8~12mm 4、★摄像机支持不少于 1 个 RJ45 网口、1 对音频输入接口、1 对音频输出接口、1 个 SD 卡槽（最大支持 512GB）、1 个复位按钮、内置 MIC、1 路报警输入接口、1 路报警输出接口（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5、有效红外补光距离不小于 80m 6、★应支持 8kbps、32kbps、48kbps 音频采样率可设（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7、应支持 H.265、H.264（MainProfile,HighProfile,BaselineProfile）视频压缩格式 8、应支持 G.711A、G.711U、ADPCM_D 音频编码标准 9、信噪比应不低于 60dB 10、宽动态应不低于 120dB 11、应支持拌线、周界智能分析功能，具有音频降噪、透雾设置选项 12、★应支持不小于 7 路分辨率为 1920×1080、码率为 2Mbps、帧率为 25 帧 / 秒的视频同时进行浏览（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3、★应可将视频图像及抓拍图片存储至 MicroSD 卡或客户端，最大支持 512GBMicroSD 卡（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4、码流同时并发输出应不小于：主码流：分辨率为 1920×1080，帧率为 25fps，码率为 2Mbps；辅码流：分辨率为 704×576，帧率为 25fps，码率为 1Mbps 15、外壳防护等级应不低于 IP67 16、应具有 IPv4、IPv6、IGMP、ICMP、ARP、TCP、UDP、DHCP、PPPoE、RTP、RTSP、RTCP、DNS、DDNS、NTP、FTP、UPnP、HTTP、HTTPS、SMTP、802.1x、SNMP、SSL、QoS、Telnet、RTMP、SFTP、Multicast、NFS 设置选项 17、视频压缩码率应支持 32kbps~8Mbps 可调 18、应支持 G.711A、G.711U、ADPCM_D 音频编码标准 19、应支持分辨率为 1920×1080、码率为 4Mbps、帧率为 25fps 时，彩色分辨力≥1000TVL 20、亮度（灰度）鉴别等级应不低于 11 级 21、具有电子快门，快门速度应 1/100000s~1s 可调 22、最大支持分辨率应大于等于 1920×1080；PAL 制时可设置为 25fps；NTSC 制时可设置为 30fps 23、应可在 Windows 平台上通过客户端或者浏览器对亮度、对比度、饱和度、色度等进行调整	2	台

			24、应具有彩色、黑白模式设置选项，可选择手动、自动、定时转换彩色 / 黑白模式，支持红外防过曝功能 25、应具有自动白平衡、自动增益、背光补偿、强光抑制、数字降噪功能 26、开启走廊模式后，监控画面应支持 90° 旋转并自动调整宽高比 27、应支持通过浏览器设置感兴趣区域、进行一键聚 28、应支持可伸缩视频编码（SVC）开启和关闭 29、应支持将监视画面进行中心翻转 30、屏幕字符显示字体应可设置为 16×16 像素、32×32 像素、48×48 像素；应支持时间、日期、星期叠加；应支持不低于 5 行字符叠加；应支持点阵字体类型设置 31、应具有内置时钟功能，支持手动 / 自动校时、NTP 校时；可设置时区、夏令时 32、在客户端软件或浏览器下，设置密码时应可自动提示密码复杂度为弱、中、强 33、在白名单模式中，只有添加在白名单中的 IP 才允许访问设备；在黑名单模式下，添加在黑名单中的 IP 地址不允许访问设备 34、应可通过浏览器或复位按钮恢复出厂设置 35、应支持远程升级、导入、导出配置信息 36、应支持转存功能，断网情况下，抓拍图片自动存储到本地存储卡，网络恢复后自动上传至 FTP 服务器 37、在设定的区域内有目标移动时，应能进行报警提示 38、应具有视频遮挡、IP 地址冲突等故障报警功能 39、应可将抓拍的图片上传至指定的 FTP 服务器 40、设备在进行网络升级过程中，断电或网络异常导致升级失败时，经重新启动后应仍可使用升级前版本正常运行 41、电源功耗不大于 2.8W 42、应能在 DC12V ± 25% 的供电条件下正常工作；支持 DC12V 电源输出功能；支持 POE 供电		
3		摄像机电源	DC12V2A。	2	个
(十六)、涉案财物保管室					
1	录音设备	拾音器	1、采用高保真预极化电容传声器，可对前期音频无差别拾取 2、可实时对拾取到的音频信号进行噪音滤除 3、内置雷击保护、电源极性反接保护和静电保护 4、内置可调电位器，音量调节最小可关闭（无声音输出） 5、监听半径 1-7m（内置电位器可调）	1	台
2	录像设备	环境全景摄像机	1、不低于 200 万像素 1/2.7 英寸 CMOS 传感器半球型摄像机 2、★最低照度:彩色:≤0.0003lx(AGCON)黑白:≤0.0001lx(AGCON)（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3、设备配置电动变焦镜头，镜头焦距不低于 2.8~12mm 4、★摄像机支持不少于 1 个 RJ45 网口、1 对音频输入接口、1 对音频输出接口、1 个 SD 卡槽（最大支持 512GB）、1 个复位按钮、内置 MIC、1 路报警输入接口、1 路报警输出接口（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5、有效红外补光距离不小于 80m 6、★应支持 8kbps、32kbps、48kbps 音频采样率可设（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7、应支持 H.265、H.264（MainProfile,HighProfile,BaselineProfile）视频压缩格式 8、应支持 G.711A、G.711U、ADPCM_D 音频编码标准 9、信噪比应不低于 60dB 10、宽动态应不低于 120dB 11、应支持拌线、周界智能分析功能，具有音频降噪、透雾设置选项 12、★应支持不小于 7 路分辨率为 1920×1080、码率为 2Mbps、帧率为 25 帧 / 秒的视频同时进行浏览（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13、★应可将视频图像及抓拍图片存储至 MicroSD 卡或客户端，最大支持 512GB MicroSD 卡（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2	台

			14、码流同时并发输出应不小于：主码流：分辨率为 1920×1080，帧率为 25fps，码率为 2Mbps；辅码流：分辨率为 704×576，帧率为 25fps，码率为 1Mbps 15、外壳防护等级应不低于 IP67 16、应具有 IPv4、IPv6、IGMP、ICMP、ARP、TCP、UDP、DHCP、PPPoE、RTP、RTSP、RTCP、DNS、DDNS、NTP、FTP、UPnP、HTTP、HTTPS、SMTP、802.1x、SNMP、SSL、QoS、Telnet、RTMP、SFTP、Multicast、NFS 设置选项 17、视频压缩码率应支持 32kbps~8Mbps 可调 18、应支持 G.711A、G.711U、ADPCM_D 音频编码标准 19、应支持分辨率为 1920×1080、码率为 4Mbps、帧率为 25fps 时，彩色分辨力≥1000TVL 20、亮度（灰度）鉴别等级应不低于 11 级 21、具有电子快门，快门速度应 1/100000s~1s 可调 22、最大支持分辨率应大于等于 1920×1080；PAL 制时可设置为 25fps；NTSC 制时可设置为 30fps 23、应可在 Windows 平台上通过客户端或者浏览器对亮度、对比度、饱和度、色度等进行调整 24、应具有彩色、黑白模式设置选项，可选择手动、自动、定时转换彩色/黑白模式，支持红外防过曝功能 25、应具有自动白平衡、自动增益、背光补偿、强光抑制、数字降噪功能 26、开启走廊模式后，监控画面应支持 90° 旋转并自动调整宽高比 27、应支持通过浏览器设置感兴趣区域、进行一键聚 28、应支持可伸缩视频编码（SVC）开启和关闭 29、应支持将监视画面进行中心翻转 30、屏幕字符显示字体应可设置为 16×16 像素、32×32 像素、48×48 像素；应支持时间、日期、星期叠加；应支持不低于 5 行字符叠加；应支持点阵字库类型设置 31、应具有内置时钟功能，支持手动/自动校时、NTP 校时；可设置时区、夏令时 32、在客户端软件或浏览器下，设置密码时应可自动提示密码复杂度为弱、中、强 33、在白名单模式中，只有添加在白名单中的 IP 才允许访问设备；在黑名单模式下，添加在黑名单中的 IP 地址不允许访问设备 34、应可通过浏览器或复位按钮恢复出厂设置 35、应支持远程升级、导入、导出配置信息 36、应支持转存功能，断网情况下，抓拍图片自动存储到本地存储卡，网络恢复后自动上传至 FTP 服务器 37、在设定的区域内有目标移动时，应能进行报警提示 38、应具有视频遮挡、IP 地址冲突等故障报警功能 39、应可将抓拍的图片上传至指定的 FTP 服务器 40、设备在进行网络升级过程中，断电或网络异常导致升级失败时，经重新启动后应仍可使用升级前版本正常运行 41、电源功耗不大于 2.8W 42、应能在 DC12V ± 25% 的供电条件下正常工作；支持 DC12V 电源输出功能；支持 POE 供电		
3		摄像机电源	DC12V2A。	2	个
4		货架	一组 4 层	2	组
（十七）、办案区门禁系统					
1	门禁设备	四门门禁控制器	1、4 门双向刷卡控制 2、不少于 5 路报警输入，4 路报警输出 3、可存储不少于 2 万张卡信息，10 万条脱机日志存储 4、支持不少于 32 个时间表，32 个时区表，60 个假日设置，满足不同群组不同时间的开门控制需求 5、支持不少于 1024 个工作组，配合时间表、门控方式等实现多种开门权限 6、可通过软件设置远程开门、倒计时开门及按时间自动开门等，	10	台

			支持远程持续开关门 7、支持双门互锁、3 门互锁、4 门互锁 8、支持 APB 控制，可实现单门反潜回和 4 门反潜回 9、支持标准韦根协议读卡器，即插即用 10、门磁状态可设置 11、支持低压报警、强行开门报警、反胁迫报警、脱机日志满报警等		
2		门禁电源(带蓄电池)	1、输入电压宽 AC100-260V，频率 50-60HZ 2、高低压隔离，1500VAC/1 分钟不击穿 3、支持短路（过流）保护 4、支持电池反极性保护	10	套
3		IC 卡发卡器	1、一款 13.56MHz 频段 IC 卡只读桌面发卡器。 2、采用先进的即插即用，免驱动的 USB 连接技术，并能通过配置 DEMO 轻松设定各种输出格式。 3、刷卡即可得到 IC 卡的卡号，操作简单，性能稳定。	1	台
4		IC 卡读卡器	1、读卡距离：≥5cm 2、感应时间：≤0.2s 3、工作电压：DC12V（±5%） 4、工作电流：40mA~200mA 5、工作温度：-20℃~+60℃ 6、工作湿度：15%~90%	40	个
5		电磁锁	1、280kg 单门两线拉丝磁力锁； 2、锁状态 LED 灯指示； 3、通电上锁，无残磁、无机械磨损； 4、适用于 90 度开的任何有框门，如木门、防火门、玻璃门； 5、对于无框门，需要选配支架。	50	个
6		L 型支架	1、配合电磁锁使用。	32	个
7		IC 卡	IC 卡	50	张
8		出门开关	出门开关按钮	14	个
(十八)、机房					
1	智慧执法场所管理解决方案	执法办案区综合管理平台	1、支持办案流程化信息管理，包括人员登记、安全检查、物品暂存、信息采集、毒品检测、候问、讯问、物品返还、出区登记等 2、支持办案预约功能，预约时可填写案件信息 3、支持人员入区时进行信息登记，登记时可通过二代身份证读卡器读取并自动填充身份证号等信息，也可输入嫌疑人信息，可自动读取定位手环编号，并可对办案民警信息进行登记 4、人员入区登记时，可抓拍人员面部照片，并录入登记表（提供具备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 5、进行人身安全检查时，可查看待检查人员列表，检查时可输入人员自述症状、检查情况并记录，还可对人员体表伤疤进行标注 6、支持对人员体表进行抓拍，可控制摄像机对准伤疤位置 7、物品暂存时可输入物品信息并记录，根据物品是否涉案可区分为随身物品和涉案物品 8、候问环节可输入候问信息并记录。可对候问室进行自动分配，并可显示当前候问室状态，带出后可重新登记进入候问室 9、物品返还时可通过识别嫌疑人手环打开物品柜相应箱门返还物品 10、出区登记时可收回嫌疑人手环和民警卡，同时与相应人员解除绑定，支持常规出区和临时出区 11、支持对嫌疑人在办案中心的台账记录进行管理 12、支持通过手环对人员进行实时定位，并在地图上直观展示 13、支持在地图直观展示所有摄像机监控点位 14、点击地图上显示的人员可查看其基本信息以及自入区登记到当前的所有录像记录 15、支持单人审讯报警，当系统检测到审讯室存在嫌疑人且只有一名民警时触发报警信号 16、支持羁押超时报警，当系统检测到嫌疑人羁押时间超过规定时	1	套

		限时触发报警信号 17、支持非法出区报警，当系统检测到嫌疑人未进行出区登记授权的情况下离开办案区域时触发报警信号 18、支持人员主动报警，相关人员通过定位设备发出报警信号时，在地图上显示报警人员实时位置并自动展示相应位置的视频画面 19、系统可接入同步录音录像硬件设备，支持一键开始讯问，并进行同步录音录像 20、支持在主监控画面上同时显示副画面，实现画中画视频叠加 21、支持通过客户端查看讯问过程视频记录，并可将相应视频文件导出到本地或进行光盘刻录 22、支持不同类型的笔录问答模板，根据需要选择模板类型后自动加载，录入笔录时双击模板中内置的问题和回答即可快速录入 23、支持视频打点功能，对重点讯问内容可对视频进行打点标记，需要查询时通过标记进行精准回溯 24、审讯时支持查询相关历史视频和笔录信息 25、支持两个讯问室实时共享视频和笔录信息，实现协同办案（提供具备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 26、支持同时查看两个讯问室的视频和笔录信息，实现并案指挥（提供具备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 27、支持笔录和视频关联，实现两者互相定位（提供具备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 28、支持法律法规检索 29、支持语音朗读权利义务告知书（提供具备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 30、支持语音朗读笔录，并可通过显示设备进行展示，也可打印为纸质笔录，以实现笔录校对（提供具备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 31、支持上传讯问所需的电子示证资料文档，并可通过审讯主机对上传的资料进行刻录 32、支持通过显示设备对证据进行展示 33、★支持远程查看讯问室的音视频、电子笔录、案件信息，实现相关人员对办案民警的远程参审指挥（提供具备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 34、★支持案件资料全自动光盘刻录，并可进行光盘封面打印（提供具备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 35、★支持民警在办案区远程审讯不在本地的嫌疑人（提供具备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 36、支持以台账的形式查看视频、笔录 37、支持民警单人讯问、嫌疑人无人看管、嫌疑人羁押超时、嫌疑人强行拆除手环、手环电量过低、手环异常离区等违规行为的自动分析和报警 38、支持平台多级级联 39、支持通过 Onvif、GB28181 等协议接入设备 40、提供对所辖派出所的软件授权，下级派出所只需要进行相关硬件配套建设，无需再建设软件平台		
	指挥参审模块	指挥参审模块是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领导对前端审讯进行实时监控、指挥的操作终端，通过该模块指挥人员可直接进行前端高清音视频的实时浏览与控制、实时笔录的查看、案件资料及审讯录音录像的查阅、对审讯人员远程指挥等，保证案件的快速侦破，提高办案效率。 1、远程参审指挥 指挥人员可通过指挥终端对前端审讯人员进行参审指挥，实现上级对下级的领导指挥，上级可以查看下级的音视频、电子笔录、案件信息等，并可以通过语音、文字、视频的方式，在现场或远程对高清审讯过程实时监控、指挥，包括： 1）文件传输，当有证据等资料需要传达到前端时，可直接通过即时通信功能实现文件及文件夹的传输。 2）文字交流，领导可通过打字的方式对前端审讯人员进行指挥。 3）语音通话，领导可通过语音的方式对前端审讯人员进行指挥，审讯人员也可通过语音的方式进行回复。 4）视频指挥，当指挥室安装高清摄像机时，可对前端审讯人员进	1	套

		行视频指挥，审讯人员可看到指挥室的视频画面。 5) 智能筛选，指挥室界面只显示在用的审讯室，方便指挥人员选择。 6) 支持可视化显示办案室信息，包括使用状态、办案室名称、案件名称、嫌疑人、办案人员等。 7) 支持视频预览、指挥参审两种模式。 8) 视频预览支持通过软件对摄像机进行调整，支持切换通道切换实时视频画面。 9) 支持案件证据资料的上传、下载操作。 10) 支持向指挥终端模块推送新增或结束的案件。 11) 远程指挥参审时，支持添加笔录批注，批注内容包括批注意见，作者，日期时间。 12) 支持批注关联笔录，点击批注能够高亮显示。 13) 审讯室置顶功能，可将审讯室置顶，同时有与已置顶的审讯室同案时，该审讯室也会被置顶。 14) 支持并案指挥，获取同一个案件的办案室列表。 15) 并案指挥时，支持显示每个办案室的案件信息及视频通道 16) 支持同案的笔录历史数据分析，并按照问答模板类型生成不同的表格。 17) 支持设置常用问题及必答问题，指挥参审时可修改问题类型，并同步到案件相关的所有办案现场和指挥端。 2、案件信息调阅 领导可通过指挥终端，查询自己管辖范围内的案件资料，可随时调阅历史资料、录音录像、笔录等信息，可参审查看实时的视频、实时的笔录信息、批注等。可根据案件名称、嫌疑人等信息查询点播高清审讯音视频资料，笔录问答定位视频。 3、案件审核 领导具有案件审核的权限，领导可通过指挥终端对审讯过的案件进行审核，审核后的案件方可进行案件删除操作，确保案件资料的安全。 4、信息研判 支持办案区使用情况统计：列表和图表模式展示：系统支持案件类型、办案人员、录制人员、涉案人员、光盘数量、案件市场、案件名称、嫌疑人性别、人员类别、出区结果、案由、尿检结果统计分析，可形成数据报表，并可导出通用格式。 5、远程作战 系统支持远程作战功能，包括远程收案、远程律师会见、远程辨认等。民警可通过远程作战模块，查询所有提讯室或辨认室，根据需要进行远程办案，开启无笔录的提讯现场。		
	合成作战模块	合成作战模块根据需求提出申请，审批通过，合成作战室收到请求后，可进行相应研判文件上传，办案民警办案时可在审讯界面查看文件列表，并进行在线预览和下载查看，为民警办案提供信息支撑。 1、支持列表显示入区嫌疑人信息，并支持嫌疑人姓名、入区时间进行条件查询。 2、支持请求远程作战，选择外部系统信息，提出申请。 3、支持审核人员列表展示申请流程，并支持条件检索。 4、支持上传相应的资料文件，支持办案现场下载及查看。	1	套
	视频管理模块	视频管理模块主要用于警务值勤室或中心控制室工作人员实施监看审讯室、办案区楼道及其他功能区域的情况，以防止与审讯无关人员的突然闯入或在有突发事件发生时在第一时间进行处置。客户端软件以工作人员操作准确快捷为原则规划设计界面，强调客户端的易用性、互操作性、稳定性、安全性，无需繁琐的系统设置，支持简便的个性化配置，提高管理使用效率，增强审讯室的安全保障。 1、视频浏览功能 系统通过前端摄像机的采集、后端公安审讯主机的处理，可实现审讯室高清视频的采集、存储及刻录。支持 1080P/720P 高清视频的接入，审讯现场画面清晰、细腻。 1) 支持手动/自动/分组/定时/报警等多种切换预览方式，可自定义切换策略。 2) 可控制前端设备的云台镜头和辅助开关。 3) 支持视频通道名称关键词和拼音首字母快速检索。	1	套

		4) 支持多标签视频通道浏览, 扩展同时浏览的摄像头数量。 5) 支持多屏/分屏显示视频预览/录像回放/电子地图。 6) 多屏图像浏览, 支持多个扩展屏输出图像。 7) 支持窗口模式、最大化模式的显示方式。 8) 发生报警触发后自动弹出相关画面在指定显示窗口进行显示。 9) 支持视频图像组轮巡、支持视图组轮巡、支持跨服务器图像轮巡。 10) 可实时查看和统计系统中设备的在线状态和通道的报警状态。 11) 支持实时浏览的电子放大。 12) 办案区内卫生间的视频通道查看可设置密码或者权限, 保障嫌疑人隐私。 2、 实时视频控制 1) 支持远程实时控制。 2) 支持云台转速控制, 通过拖动标志条, 可调节云台转动速度。 3) 支持预置位设置/调用。 4) 支持变焦控制, 使用放大或缩小按钮, 以达到所需的场景。 5) 支持调节光圈, 调节微焦。 6) 支持同时选中整个视图中的录像启动或停止录像。 7) 支持手动启动或停止轮巡。 8) 支持在客户端随时在录像回放和实时视频界面直接切换。 9) 实时显示抓图, 便于取证。 6、 存储管理功能 1) 系统具有多种存储方式, 实现多种方式的录像备份存储, 保证数据安全。 2) 系统可通过中间件服务器进行集中存储, 实现对所有网络监控点视频和录音录像的集中存储。同时还可挂载 IPSAN 设备, 实现录像的海量存储。具有 RAID 功能, 提高数据存储的安全性、可靠性。 3) 支持主流 DAS、NAS、SAN 存储架构, 全方位支持各种存储协议。 4) 支持系统实现图像数据即录即看。多种存储策略可自由组合, 能覆盖所有应用场景。 5) 多种业务需求分析, 采用智能存储组合策略, 节约存储投入。 6) 精确的移动侦测存储, 掌握所有动静。可靠的报警存储, 从容应对突发事件。 7) 支持定时存储, 提供精细的 7*24 时间表, 可按照审讯的时间需要选取其中的事件段设置为录像, 每路视频都有各自的录像时间表, 互不干扰。 8) 支持手动录像, 作为计划存储的补充。 9) 支持移动侦测存储, 系统可接收并识别前端侦测到的物体移动信息, 同时启动录像, 并可设置录像的持续时间, 当场景变化较小时, 该功能可起到节省录像空间的作用。 10) 光盘存储, 系统可实现审讯双光盘实时刻录, 一张盘做为证据资料展示, 另一张光盘作为审讯资料存储归档使用。 11) 公安审讯主机存储, 公安审讯主机具有硬盘, 可将该审讯室的审讯录像存储到硬盘上, 以便后续查询。 7、 录像回放功能 面对海量设备资源和录像数据, 在事件查找过程中需要高效的检索手段。 1) 支持录像切片功能, 可通过录像切片功能实现对事发时间段的录像资源进行检索, 将事发时间段的录像资料按时间间隔划分成图片形式, 通过快速查找间隔时间段内的图片, 可以准确的查找在该时间段内所发生的事件, 从而确定事发时间段, 以精确的找到当时的录像资料。 2) 支持 1/4/9 等多画面同步录像回放和速度调节。 3) 支持快进/快退/单帧播放/单帧后退/慢速播放/回放抓拍和电子放大等多种播放功能, 便于事后取证管理。 4) 支持通过设备名称模糊检索。支持前端/本地/集中/ATM 四级录像检索方式, 可通过当前节点/存储位置/、文件类型/存储服务器/开始时间/结束时间等多种方式准确查询录像数据。 5) 支持起止时间检索, 输入起止时间可精确检索出该时间段内的录像片段并回放。 6) 支持通过拖拽录像轴直观地检索目标时刻录像。	
--	--	---	--

		7) 支持秒级回放下载，录像下载支持断点续传、批量下载、人工暂停、人工恢复操作。 8) 支持报警日志关联录像回放。 8、电视墙管理功能 系统支持多路前端设备解码上电视墙的功能，可对所有监视器及电视墙进行统一的管理，对解码设备的设置与管理，可根据需要对所有视频进行任意拖动切换，便于对各审讯室实现图像快速浏览上墙的功能、便于远程指挥讯问。		
	管理平台模块	1、业务管理 1) 系统支持定位区域管理、公安业务树、定位区域管理、手环管理、操作终端管理等，使用户对办案业务进行管理控制。 2) 支持根据公安场所树对场所进行授权，根据场所进行业务配置。 3) 支持列表展示定位区域，并支持添加、批量添加、删除、定位配置操作。 2、设备管理 1) 系统支持对办案区设备进行管理，包括强电配置、文件适配器等设备管理，以及编解码设备、门头屏等设备管理。 2) 支持储物柜可视化展示：储物柜柜号、嫌疑人姓名、物品件数信息。 3) 支持根据嫌疑人姓名、手环编号快速定位目标物柜，可查看物品详细信息。 4) 支持储物柜开柜时间及开柜人员，支持人员名称及柜号查询。 3、报警管理 1) 支持显示 30 种报警信息，包括未进行安全检查、未进行信息采集、未进行物品暂存、未进行吸毒检测、同案聚集、单人询问/讯问、无人看管、超时未出区、非法脱离办案区域等，可按照时间、地点、触警人员、报警类型进行查询、导出。 2) 支持处理报警记录，支持查实、查否批量操作。 3) 支持形成个人违规情况、审讯次数统计报表。 4) 支持根据时间、报警类型生成报警数据柱状统计图，支持数据导出。 4、系统设置与管理 系统具有 B/S 架构，管理人员可通过 WEB 直接登录系统，对系统进行设置管理。可对前端设备进行设置、用户设置、业务管理、模板管理等，人性化的管理，便捷的操作。 1) 权限管理：系统具有完善的权限管理机制，管理人员可在系统中任意对组织、用户、角色进行添加、删除和修改；用户可以通过用户组的方式来进行管理，一个用户可以属于多个不同的用户组，一个用户组也可以有多个用户。系统默认有办案人员、技术人员、指挥人员、案管人员、登记人员、领导人员、管理员等；系统具有部门管理的功能，同属于一个用户组的多个人员可分配到不同的部门，真正与实际应用相结合；支持配置出入区各流程是否触发报警；系统具有强大的权限管理，管理人员可根据实际需要针对不同用户分配不同的权限，可对用户的权限进行添加、删除和修改；系统登录时进行权限验证，针对不同用户权限开放不同的功能，具备指纹登录和用户名密码登录；权限包含审讯案件、案件管理、指挥权限、视频预览、视频控制、案件审核、案件删除等一系列的权限控制。 2) 值班管理：系统支持值班管理功能，支持查询各个值班组信息以及值班组中的值班人员信息，支持自定义设置值班组的轮询时间以及组内成员的值班时间，支持组内岗位调班，支持根据人员姓名和值班时间快速检索值班日志。 3) 办案室管理：系统可对所有办案室进行统一管理，包括办案室与硬件设备的关联、审讯室的分配、审讯室状态的查询等。审讯室可以单独分配给某个部门使用，也可以多个部门共用。 4) 工作台管理：系统支持对工作台进行设置，根据用户角色不同，设置不同的大屏和首页页面。工作台支持页面模板管理，可对页面展示模块进行自定义设计，包括展示模块内容和展示位置。模块内容包括在区人员统计、功能用房统计、概览地图、嫌疑人出入区趋势、随身财物暂存信息等多个模块。 5) 模板管理：系统支持入区登记、人身安全检查、随身物品暂存、	1	套

			信息采集等流程文书模板管理，支持定时提醒模板、审讯模板、录像模板、刻录模板、短信模板等的管理和自定义制作，方便用户自定义相关业务功能的实现方式。 6) 日志工具：系统提供日志工具，用户可按照权限查询日志。利用日志工具，用户可通过操作时间、操作类型、用户等信息进行检索并查看详情，便于日后管理或追溯。		
2		数据库软件	采用中间件技术，基于构架和构建的软件体系结构能够通过通过对系统构造的理解来提高有关软件工作人员的系统设计和系统分析能力，从而在系统组织、结构重用、运行模式、系统分析和系统维护等方面降低软件设计和开发的成本，促进软件系统生产的效率提高；采用基于构件的技术和 UML 建模语言来进行系统的设计，实施迭代式的设计开发。统一建模语言（UML）具有直观化，明确化特点，是构建和文档化软件系统产物的通用可视化建模语言。具有多源异构的特点，对于此类数据的处理首先要求对数据的描述要有简单易行的一套标准。XML 是现在流行的数据交换标准，特别适合表述和交换复杂的数据对象和类型。在信息平台的建设过程中，数据采集及数据处理系统把 XML 作为数据格式描述的统一标准，并纳入数据规范的制定当中。同时，在数据分析中，也便于采用数据挖掘、OLAP（联机事务分析）等技术的应用。另外 Web Services 技术支持 XML，SOAP，WSDL，UDDI 等开放标准，可以通过 HTTP 协议实现穿越防火墙的软件互操作和数据交换；	1	套
3		应用服务器	1、企业级高性能平台服务器，2U 高度 2、16 核 32 线程处理器，主频≥2.2GHz 3、标配不小于 32GB 内存，16 个内存插槽，容量最高支持至 2T 4、标配不小于 2TB 企业硬盘 5、支持 8 个 3.5/2.5 寸 SATA 硬盘，支持热插拔 6、接口要求不少于：2 个千兆网口、4 个 USB 接口、4 个 PCIE 插槽 7、支持 64 位内存的计算能力，同时保持对 32 位计算的兼容性	1	台
4		数据中心服务器	1、企业级高性能平台服务器，1U/4 盘位，前置硬盘； 2、标配 64GB DDR4 内存，4 个内存插槽； 3、标配 4 个千兆网卡； 4、最大可支持 1 个 PCIE 3.0 插槽； 5、标配 2*USB3.0（后置）、2*USB2.0（前置）接口； 6、标配 1*64GB SSD 系统盘，4T 企业级数据盘，共支持 4 个 3.5/2.5 寸 SATA 硬盘，支持热插拔； 7、预装 Linux 嵌入式操作系统，Centos 7.6 64 位；	1	台
5		地图模块	1、地图支持 JPG 等格式电子地图，支持基于多图层叠加的电子地图，能够方便地在地图上定义各审讯室，支持放大缩小地图，支持在电子地图上显示腕带坐标位置； 2、视频窗口可预览嫌疑人视频，根据腕带位置自动切换视频画面，地图上支持人员分类：男、女、嫌疑人、民警等； 3、当人员移动时，地图中的监控视频可以跟随显示，支持人员轨迹视频按照时间轴的流程节点进行回放，支持实现展示涉案人员手环剩余电量	1	套
6		流媒体网关主机	1、应支持嵌入式 Linux 操作系统、可兼容 Centos 和欧拉系统 2、应配置不少于 64 位多核处理器、16G 内存；具有 PCIE 插槽；具有不少于 4 个 RJ-45 网络接口、4 个 USB、1 个 RS232、2 个 HDMI、1 个 VGA 接口、1 个复位按键；具有不少于 4 个 SATA 硬盘接口 3、流媒体服务最大支持不少于 5000 路视频通道接入设置，网关服务最大支持不少于 50000 路视频通道接入设置 4、网关服务最大支持不少于 500 个下级平台数据接入设置 5、应支持端口报警、移动报警、遮挡报警、拌线报警、双拌线报警、周界报警、徘徊报警、停车报警、奔跑报警、人员密度事件、物品遗留报警、物品丢失报警、视频异常检测报警，支持报警布防、撤防、复位等 6、应支持账户口令复杂度检查功能，口令长度 6-18 位，应同时包含数字、大小写字母；应支持口令有效期设置功能，应支持用户定期更改口令；应具有应用系统登录失败锁定机制，应支持设置非法登录阈值与锁定时间，可针对账号和登录 IP 进行锁定；应支持设置其他登录失败处理措施，如设置验证码；应支持登录超时自动退出功能	1	台

			7、应支持修改默认账户的密码口令；管理账户应能手动删除多余、过期账户 8、网关服务应支持网卡绑定，具有不少于 800Mbps 码流的并发推送能力 9、流媒体服务最大接入带宽不少于 2000M，转发带宽不少于 2000M 10、应支持功能配置和软件升级 11、应支持查询、回放下级平台集中存储和前端 IPC 存储的录像 12、应支持接收未在本机注册的下级网关信息并在界面上显示 14、应具有 Onvif、GB/T 28181 协议设置选项 15、应支持通过私有协议接入前端主机和摄像机设备 15、设备应能在 AC100V~AC240V 的供电条件下正常工作 16、工作温度范围：(0 ± 3)℃~(+40 ± 2)℃		
7	24 盘位网络存储服务器	1、具有不少于 24 个 SATA 硬盘接口，硬盘容量应支持 1T、2T、3T、4T、6T、8T、10T 2、视频接入带宽不小于 1536M，转发带宽不小于 512M，应支持接入视频编码格式：MJPEG、H.264(Main Profile, High Profile, Baseline Profile)、H.265；最大支持分辨率 4096×2160 3、应支持接入符合 Onvif、GB/T 28181 的摄像机 4、应支持流媒体协议直接存储功能 5、应支持多模式存储功能：应支持同时开启 SAN、NAS 模式；应支持视频流存储模式、图片直存模式的配置和管理 6、应支持 RAID 功能，包括 RAID0、RAID1、RAID3、RAID4、RAID5、RAID6、RAID7、RAID10、RAID50、RAID60、RAID5EE、RAID Erasing code 模式，并支持 RAID 即建即用模式 7、配置不低于 64 位多核处理器；不低于 8G 内存；应支持扩展 4 个光口；具有不少于 4 个 RJ-45 网络接口、2 个前置 USB2.0；2 个后置 USB3.0 接口；1 个串口，1 个 VGA 接口、2 个 HDMI 接口 8、应支持主动模式连接平台客户端 9、应支持在录像文件目录损坏时重建索引，恢复录像查询 10、应支持远程实现每一块硬盘单独断电操作；应支持远程实现每一块硬盘指示灯单独点亮操作，定位磁盘位置；应支持启动时磁盘按顺序上电，实现交错启动 11、应支持安装双系统，主系统出现故障时，备用系统可继续工作 12、可同时对接接入摄像机的主、辅码流进行存储 13、应能预录报警触发前 1~40min 的视频录像 14、当录像视频流丢失 5s 以上应可在日志中记录报警信息 15、当 CPU 使用率达到设定级别时，可通过浏览器应能给出报警提示信息 16、应支持配置不同的磁盘策略，可按照时间删除、按空间删除 17、可计算并显示出剩余存储空间可存储的录像时长 18、应支持设定存储路径和备份路径 19、应支持磁盘漫游功能：支持磁盘在同一设备内或两台同样配置的设备间实现磁盘槽位置变更后，磁盘中数据不丢失 20、当 RAID 中某块硬盘被误拔出后，35 秒内插回，该硬盘应能恢复到 RAID 中，系统恢复工作，而且会对拔掉的硬盘进行数据恢复 21、应支持自动识别磁盘的剩余空间容量，根据用户的数据存储需求，可划分多个容量不同的分区，并支持在线空间扩展、快照，不影响业务连续性 22、可对正在录像的视频图像或已存储的录像文件进行锁定并归档，锁定后的录像不能被覆盖，解锁后才会被覆盖 23、应支持硬盘免螺丝安装 24、BS 架构下，能够对视频数据进行本地和异地备份，备份过程中可进行数据的写入与读出功能；可通过 USB 或 SATA 接口，将数据备份到移动存储介质中 25、可通过浏览器搜索接入网络的同网段和跨网段的 NVR 和网络摄像机等网络设备 26、应支持对接入的同一型号的前端网络摄像机进行远程批量升级，当升级的程序和前端不匹配，不进行升级，应支持远程对网络摄像机的图像分辨率、码率、帧率等参数进行设置 27、应支持双电源冗余供电 28、可在 0℃~+40℃内正常工作	2	台	

8	8T 企业级硬盘	1、8T 企业级硬盘； 2、支持温度传感器； 3、256MB 缓存； 4、平均故障间隔时间 MTBF：2,000,000 小时； 5、转速：7200rpm； 6、接口访问速度：6.0、3.0、1.5 Gb/秒； 7、最高可持续传输率：255MB/秒； 8、平均闲置功率 7.06 瓦； 9、平均运行功率 11.03 瓦； 10、电源+12V 和+5V； 11、运行时温度 5~60° C。	48	块
9	网络硬盘录像机	1、支持不少于 8 个 SATA 硬盘接口，应支持接入 1TB、2TB、3TB、4TB、6TB、8TB、10TB 容量的 SATA 接口硬盘 2、可接入不少于 80 路 4K（3840×2160）、5MP、1080P 的视频信号 3、接入带宽≥400M，转发带宽≥200M 4、支持不少于 32 路分辨率为 1280×720 或 16 路分辨率为 1920×1080 或 4 路分辨率为 3840×2160 或 2 路分辨率为 4000×3072 的视频画面同时预览 5、支持不少于 16 路 1080p 或 16 路 720p 视频同步回放 6、应支持接入编码格式为 MJPEG、H.264、H.265 的视频图像 7、应具有 Onvif、GB/T28181 平台启用设置选项 8、应具有不少于 2 个 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2 个 HDMI 接口，2 个 VGA 接口，2 个 RS-485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1 个 BNC 音频输出接口，2 个 USB2.0 接口，1 个 USB3.0 接口，1 个 eSATA 接口，1 路音频输入，1 路输出接口，16 路报警输入接口，4 路报警输出接口 9、可一键添加不同网段、不同品牌的前端摄像机 10、应支持报警预录和报警延录功能，设备应能预录报警触发不少于前 60s 的视（音）频；发生报警时，应可录制报警停止后 10~600s 的视频录像 11、应支持以 1/16、1/8、1/4、1/2、1、2、4、8、16、32、64、128、256、512 倍速回放录像 12、应支持插入 USB 设备自动弹窗提示 13、应支持将接入的图像以多画面分割方式显示，可分割为 1/3/4/6/8/9/10/13/16/20A/20B/25/32/36/40/64 个画面 14、应支持录像转码功能，通过 web 界面进行录像下载时，可将高分辨率的录像转码为低分辨率的录像 15、应具有 TCP、UDP、HTTP、MUC、UPnP、DHCP、PPPoE、DDNS、NFS、FTP、NTP、RTSP、SMTP、HTTPS、SNMP 等协议设置选项 16、应支持 4000×3072（20 帧/秒）、3072×3072（25 帧/秒）、2560×2560（25 帧/秒）、2048×2048（15 帧/秒）、1280×1280（15 帧/秒）、1600×1200（15 帧/秒）、2592×1944（25 帧/秒）、2560×1920（25 帧/秒）、2560×1440（25 帧/秒）、2048×1536（30 帧/秒）、1920×1080（60 帧/秒）、1280×720（60 帧/秒）、704×576（60 帧/秒）分辨率录像 17、应支持 JBOD、RAID0、RAID1、RAID5、RAID6、RAID10 模式 18、应支持磁盘热备功能 19、应支持自动识别硬盘容量，可查看磁盘组的总容量；应支持 S.M.A.R.T 智能磁盘监测、坏道检测、健康状态检测，能监控硬盘的温度、震动、SATA 链路的健康状态 20、应支持盘组配置，存储录像时只对工作盘进行读写，空闲硬盘处于休眠状态直到需要进行读写操作时才被唤醒 21、应支持配额、盘组、老化三种存储模式 22、应支持监控级和企业级，不同品牌、不同容量的硬盘混插 23、应支持故障报警，设备具有故障报警功能，故障提示声压≥60dBA，持续时间≥5min 24、应支持视频丢失报警功能，应支持报警联动功能 25、应对重要的数据进行备份，对录像文件备份时，格式应可设为 MP4 或 SDV 26、应支持备份认证功能，授权用户经密码确认后可进行数据备份	1	台

		27、应支持整机热备份功能，设置一台备份硬盘录像机，当主设备异常离线时，备份设备能替换主设备进行录像工作 28、应支持自适应显示器的最佳分辨率进行图像显示 29、应支持多屏输出，可设置不少于2组4屏显示输出，每组应包含HDMI和VGA接口各一个，两组之间应可异源输出视频图像，并可分别控制进行预览、回放、配置等操作 30、应支持不少于2路HDMI双4K同时解码输出 31、应支持回放预览功能，录像回放时，将鼠标停留在进度条上某时间点，应可预览该时间点前后不少于10帧画面 32、应支持定时抓拍、按时段抓拍和报警抓拍，且抓拍张数、时间间隔可设；应支持手动抓拍；支持抓拍图片上传邮件或FTP；应支持不少于32路抓拍并存储图片；应支持按通道、时间同时检索不少于32路图片 33、支持在同一界面下同时浏览不少于15张抓拍图片 34、应支持检索预览功能，单击搜索到的录像的图标，应可查看该段视频文件起的不少于10秒录像；单击搜索到的图片的图标，应可查看该图片抓拍时间起的不少于10秒录像 35、应支持对任一录像文件打标签，应支持按标签关键字检索录像文件并回放；当鼠标指向进度条上标签位置时，应可显示标签内容 36、应支持将网口工作模式设置为网络冗余、负载均衡、多址设定三种模式；应支持将2个或以上的网口设置为不同网段的IP地址或同一IP地址 37、应支持IP通道管理功能，应支持以图表形式展示已添加的IP通道；应可通过excel文件方式批量添加、删除IP通道 38、应支持批量添加设备、字符叠加、键盘接入控制功能 39、设置用户密码时可自动提示密码复杂度为低、中、高 40、应具有假日录像策略、抽帧录像、冗余录像、纯视频录像、副码流录像、断网补录等功能 41、可根据不同时间段、不同事件类型采用不同的编码模板进行录像；编码模板可设置帧率、码率等参数 42、应支持多路录像倒放功能、视频加密功能 43、电源：AC100V~240V（50Hz/60Hz） 44、可在-10℃~+55℃内正常工作		
10	8T 监控级硬盘	1、8T 监控级硬盘； 2、接口：SATA 6Gb/s； 3、转速 7200rpm； 4、256MB 缓存； 5、最大持续传输速率 210MB/s； 6、开机小时数 8760； 7、平均故障间隔时间 1,000,000 小时； 8、工作温度 5~70℃。	8	块
11	北斗校时主机	1、以 GPS 北斗定时信号建立时间参考； 2、提供 1 路 NTP 网络授时接口； 3、前面板显示年月日时分秒、卫星颗数及工作状态； 4、支持 windows、linux、unix、sun solaris、ibm aix 等操作系统时间同步； 5、支持 NTP v1.v2.v3&v4 (RFC1119&1305), SNTP (RFC2030) 等协议。	1	台

序号	设备名称	产品描述	数量	单位
办公配套设备				
1	电脑	1、CPU: Intel Core I5 处理器 2、主板: Intel 300 系列以上芯片组 3、内存: 8G 4、集成声卡, 支持 5.1 声道 5、512G 固态 硬盘; 6、集成 10/100/1000M 以太网卡; 7、原厂防水键盘、抗菌鼠标; 8、110/220V 节能电源 9、强力散热风扇, 能够达到有效降解甲醛、净化空气的效果; 10、显示器 21.5 寸宽屏液晶, 分辨率 1920*1080	25	台
2	打印机	1. 产品功能: 打印/复印/扫描 2. 产品类型: A4 黑白激光多功能一体机 3. LCD 显示: LED 数字显示, 中文电容触控背光按键 4. 打印速度: 26PPM (A4) 40PPM (A5 横向进纸) 5. 首页输出时间: 小于 9 秒 6. 分辨率: 仿真 1200dpi, 600X600dpi 7. 处理器: 295MHz 8. 内存: 128MB 9. 复印速度: 26PPM 10. 首页复印输出时间: <15 秒 11. 缩放比例: 25%-400% 12. 扫描分辨率: 最大 4800dpi 13. 耗材类型: 鼓粉分离 14. 硒鼓容量不低于 10000 页 15. 操作系统: Windows: XP (32&64 位) / Vista / 7 / 8 / 8.1 / 10、Windows Server 2003/2003 R2/2008/2008 R2/2012/2012 R2/2016 16. Linux: RedHat 7.0 ~7.3 (X86,X64)、Ubuntu12.04~ 18.04 (X86,X64)	15	台
3	多功能一体机	多功能一体机	1	台
4	电脑音箱	电脑音箱	2	对
5	电脑耳麦	1、远程讯问指挥专用通话耳机 2、降噪麦克风, 降噪比例高达 75% 3、音频性能: $\geq 6800\text{HZ}$ 4、可视化、可感知齿轮定位设计 5、配套方式: 耳挂式 6、C 型连接, 支持多做配套方式 7、DSP 数字信号处理 8、环保 TPE 弹性线套, 增强型尼龙复合材料	14	部
6	话筒	1. 麦克风类型: 心型指向性驻极体 2. 频率响应: 80Hz~16KHz 3. 麦克风输入阻抗: 1K Ω 4. 灵敏度: -46 dBV/Pa 5. 最大 SPL: 100dB (THD>3%) 6. 信噪比: >80dB (A) 7. 串扰: >70dB 8. 动态范围: >80dB	3	只

		9. THD: <0.1% 10. 最大功耗: 4 W		
7	调音台	1. 16 路平衡式麦克风输入和平衡线路输入通道 2. 带 MP3 播放器、高低阻抗切换、压限器等 3. 具备四路编组功能、带 99 种模式数字效果器 4. 幻象电源: 48V 5. D/A 转换器: 24bit 6. 最大输出电平: +22 dBu 7. 最大输入电平: +30 dBu, Gain @+10 dB 8. 易于机柜安装, 附带机柜安装支架	1	台
8	功放	1. 功放类型: D 类功放 (CLASS-D) 2. 输出功率: 立体声输出: 8 Ω: 450W×2、4 Ω: 640W×2、2 Ω: 840W×2 桥接输出: 8 Ω: 1250W×1、4 Ω: 1650W×1 3. 输出模式: 支持立体声/单声道/桥接 4. 频率响应: 20Hz-20kHz 5. 输入灵敏度选择: 1.44V/0.775V 6. 信噪比: >103dB 7. 转换速率: ≥33V/μs 8. 阻尼系数: >550 9. 总谐波失真: <0.05% 10. 分离度: >88dB 11. 输入阻抗: 20K Ω (平衡)/10K Ω (非平衡) 12. 音频信号接口: 输入: XLR 母座×2, 输出: XLR 公座×2 13. 输出接口: NL4×2 14. 具备扬声器反电动势吸收功能及削峰限幅功能; 15. 采用温控变速风扇; 16. 保护功能: 静音保护、软启动、直流、次声频、高频、过热、短路保护 17. 主动式功率因数校正技术, 可在全电压 (90-264V) 范围内稳定工作;	1	台
9	音响	单元组成: 1×10" 低频单元 1×1.3" 复合膜压缩驱动器 频率响应: 68Hz-18.5kHz (±3dB) 灵敏度: 95dB 额定功率≥300W 最大声压级≥125dB 额定阻抗: 8 Ω 覆盖角(HxV): 80°×70°	2	只

序号	设备名称	产品描述	数量	单位
网络及机房配套设施				
1	网络交换机	传输速率：10/100/1000Mbps 背板带宽：256Gbps 包转发率：51Mpps 端口描述：24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4 个 1000Base-X SFP 千兆以太网端口 ★支持 IP Source Guard 特性，防止包括 MAC 欺骗、IP 欺骗、MAC/IP 欺骗在内的非法地址仿冒，以及 DoS 攻击；提供官网截图链接加盖原厂项目授权章；	6	台
2	汇聚交换机	电源选配双电源 接口类型支持 10/100/1000M 自适应电接口≥48、万兆 SFP+光接口≥4、整机最大 40G 接口≥2 ★虚拟化支持 IRF2（第二代智能弹性架构）等虚拟化技术，可以把多台物理设备互相连接起来，使其虚拟为一台逻辑设备 ★扩展插槽支持 1 个扩展插槽，要求支持 2 端口 40G、2 端口万兆 SFP Plus、8 端口万兆 SFP Plus、4 端口千兆电口+6 端口 SFP（2*Combo）等 ★提供有效期内的工信部入网证复印件 ★要求生产厂商通过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 5 级（CMMI5），提供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	台
3	空调	5 匹空调柜机	1	台
4	UPS 主机	1. 三进单出在线双变换 UPS，容量：20KVA(20kw) 2. 输入频率范围：40~70Hz 3. 输入电压范围：190~499Vac(线电压)，需提供彩页证明文件。 4. UPS 电源制式支持：三进单出、单进单出设置模式。 5. 输出功率因数 6. 输出电压可设置 220VAC/230VAC/240VAC，输出电压精度：±1%，适应不同负载电压 7. 过载能力：110%,10 分钟后转旁路,125%,1 分钟后转旁路;150%,30 转旁路。 8. 控制面板采用 LED 指示灯+LCD 液晶显示屏 9. 整机效率≥95%，ECO 模式≥98%。 10. 所有电路板均需要采用三防工艺 11. 电池组节数可进行 16~24 节设置 12. 可支持并机数量不少于 4 台，可共用电池组 13. 具备自主老化模式即可进行系统满载测试，省去租用负载箱等	1	台
5	电池柜	专用电池柜，颜色与主机同一颜色，并配置电池开关，开关≥100A。	2	台
6	电池	100AH 免维护铅酸蓄电池	16	台

7	机柜	1、42U 标准机柜。	3	台
综合布线				
1	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1、电缆外护套采用 PVC(聚氯乙烯)，绝缘层采用 PE(聚乙烯) 2、导体采用优质无氧铜；	40	箱
2	双口面板	优质 PC 料、国标 86 型	90	个
3	六类 RJ45 模块	六类 RJ45 非屏蔽模块插座；	100	个
4	六类跳线	3 米六类跳线	100	条
5	六类非屏蔽配线架	1、规格：六类 24 口模块化非屏蔽配线架； 2、标准：ISO/IEC 11801，TIA/EIA-568-B.2，满足或优于现行的六类传输标准，性能超越六类 250MHZ 连接硬件指标。具有向后兼容性可向下兼容 CAT5e 及更低类别的系统。内置模块配线架模块参数及要求需符合标准要求；	6	条
6	RJ11 电话模块	RJ11 镀金 4 芯电话通信插座	60	个
7	语音配线架	100 对 110 电话配线架电信工程级	1	个
8	理线器	1、规格：开放式自动卡扣理线架； 2、材料：黑色烤漆钢质理线架，占用空间 1U；整体板厚 1.2mm，机械性能强； 3、结构：规整配线架前端的跳线，让前端跳线走线更加规则整齐；卡接式盖板（扣板），方便布线是拆装；用的数量和位置可以任意调整；	20	个
9	网络机柜	600*600*2000 网络机柜	1	台
10	光缆	规格：12 芯室外 9/125 中心束管式轻铠装单模光缆 产品描述 符合 TIA/EIA-568-C.3 标准，ITU G.656、IEC793-2A1b 技术要求； 高强度中心松套管，管内充有阻水油膏； 轻铠装结构； 两根平行的钢丝用于加强硬度； 特别设计的紧凑结构； 直径小、重量轻、安装简便； 外皮材料采用阻燃型高分子 PVC 材料； 双面涂塑钢带(PSP)加强了光缆的允许压力、抗冲击力及防潮性能； 传输距离长,适用于建筑群子系统的应用。 敷设方式：架空、管道、直埋。 光纤几何机械特性 光纤类别：9/125 芯核直径(μm)：9.3±0.4 包层直径(μm)：125±2 包层不圆度(%)：≤1% 涂覆层直径(μm)：245±10 涂覆层不圆度(%)：≤6% 芯核/包层同心度误差(μm)：<0.8 包层/涂覆层同心度误差(μm)：<12.0 数值孔径：0.275±0.015	500	米

		光纤传输特性 衰减: 1310nm $\leq 0.36\text{dB/km}$ 1550nm $\leq 0.22\text{dB/km}$ 色散系数: 1285~1340nm $-3.5 \sim 3.5\text{ps}/(\text{nm} \cdot \text{km})$ 1550nm $\leq$ $18\text{ps}/(\text{nm} \cdot \text{km})$ 零色散波长范围: 1302~1324nm 零色散斜率: $\leq 0.093\text{ps}/(\text{nm}^2 \cdot \text{km})$ 截止波长: $1150 \leq \lambda_c \leq 1330\text{nm}$ 模场直径 (MFD): 1310nm $9.3 \pm$ $0.4 \mu\text{m}$ 光纤翘曲特性参数: R 4.0 m 环境特性 运输温度: $-20 \sim 60^\circ\text{C}$ 储藏温度: $-5 \sim 50^\circ\text{C}$ 施工温度: $-5 \sim 40^\circ\text{C}$ 工作温度: $-25 \sim 75^\circ\text{C}$ 弯曲半径: 10X O.D. (静置)、20X O.D. (动态)		
11	光端盒	规格: 12 口 LC 光纤终端盒 材料: 优质冷轧碳钢、高性能工程铰链式设计, 使箱体具备高标准使用性能和安全性能; 性能: 分光盒可以用于室内安装, 熔纤盘具有良好的互换性接入, 可提供 12 芯光纤的熔接, 包括热缩保护管式和机械接续子式。 箱体表面脱脂、防锈磷化、静电喷涂处理;	2	个
12	跳纤	LC 单模电信级光纤跳线	10	条
13	PDU 插排	输入配置: 配置 3 米 RVV 3*2.5mm ² 线缆 (含国标 16A 插头) 输出配置: 12 位 10A 万用插孔 本体容量 16A/250VAC 连线规格 BV 1.5mm ² 线缆 功能模块配置 1 位绿色电源指示灯 壳体颜色黑色 安装方式上进线, 机柜后右侧垂直安装; 配置标准 J07 安装弯板一套, 配 4 套螺钉螺帽	4	台
14	信号线	RVV2*1.0 信号线	1000	米
15	电源线	RVV2*1.0 电源线	2000	米
16	485 传输线	双绞屏蔽线 RVSP 信号线控制线 规格: RVSP 2*1.0	500	米
17	PVC25 管材	PVC25 线管	800	米
18	五类非屏蔽双绞线	1、电缆外护套采用 PVC(聚氯乙烯), 绝缘层采用 PE(聚乙烯)	12	箱
19	墙体切槽及预埋恢复	墙体切槽及预埋恢复	800	米
20	线缆及辅料	水晶头、插排、软管等配件辅料	1	项
21	安装调试	设备安装调试。	1	项

序号	设备种类	设备名称	产品描述	数量	单位
1	审讯桌椅	审讯桌	饰面：一级 0.6mm 胡桃木皮饰面 基材：环保 E1 级高密度纤维板， 油漆：高级哑光环保漆，泽均匀，硬度高，抗刮性强，不褪色。 五金：优质五金配件。 皮质：优质西皮面料。 海绵：采用优质低燃性成型泡棉。可防氧化	14	张
2		嫌疑人座椅	1、采用优质不锈钢材料制作而成； 2、管壁厚度为 ≥ 2.0 钢材，重量 ≥ 38 公斤； 3、软包采用优质牛皮耐磨性能好。	14	把
3		监护人座椅	1、材质：采用优质布料饰面； 耐磨性强,阻燃,经防污处理， 清洁方便；座垫内芯物料采用 低燃高密泡棉，软硬适当，坐 感舒适，回弹性好； 2、内板采用多层实木板加压而成,木质材料须经过严格的杀菌、杀虫处理，干燥率低于 9% 含水率	1	把
4		民警座椅	1、材质：采用优质布料饰面； 耐磨性强,阻燃,经防污处理， 清洁方便；座垫内芯物料采用 低燃高密泡棉，软硬适当，坐 感舒适，回弹性好； 2、内板采用多层实木板加压而成,木质材料须经过严格的杀菌、杀虫处理，干燥率低于 9% 含水率	28	把
5		醒酒椅	1、 材质：铁质、不锈钢、木质+皮软包；采用全金属结构，在金属基础上全部软包，软包皮采用防抓皮，结实耐用。 2、 定制规格尺寸 $\geq$ 宽 560MM、高 1020MM、前后长 1800MM。 3、将被约束人坐在椅子上，打开手部，胸部和脚部的约束带，把被约束人束缚住，然后搬动侧面的可躺式打开按钮，液压杆就可以工作的腿部的支撑板打开，就完成了可躺式的操作。	1	套

二、商务要求：

1、质保期要求：本项目软件免费质保期为 1 年，硬件件免费质保期为 1 年（自验收报告签字确认日起、开始进入质保期）。质保期内、中标单位每年免费维护保养 4 次。

2、售后服务要求：中标单位接到保修请求、应马上响应，如有需要 12 小时内维修人员到达现场，24 小时内无法完成维修的、提供备件供采购人使用。

3、交货时间要求：中标单位应在签订合同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该项目的供货和安装调试，逾期每天按中标金额的 0.5% 扣违约金（用户现场条件原因导致不能按时安装除外）。

4、交货地点要求：中标单位应负责将货物运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负责办理运输和装卸等、费用由其承担、采购人组织验收、检验不合格或不符合质量要求、中标单位除同意无条件退货、返工外、还应承担采购人的一切损失。

5、运输、安装调试要求：中标单位在货物运输、安装调试等履约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国家、地方和行业作业标准，杜绝发生任何安全事故，并须承诺如发生任何安全事故，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不承担连带责任。

6、验收标准和方法：验收工作由采购人负责，采购人认为有必要时有权利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三、其他要求：

说明：

1、以上技术要求由采购人提供，如供应商认为以上要求有倾向性或排他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第二款规定，可以在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询问或质疑。

2、投标人应如实描述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和性能，不得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因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而产生的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第五章 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评标办法前附表

项 目	项目及审核内容	
资格性 证明材料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是否满足
	是否具备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是否满足	是否满足
	是否具备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是否满足
	是否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说明：提供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信誉良好的证明材料 1、如提供本单位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章。 2、如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证明文件可提供原件的彩色扫描件，也可提供银行在在开标日前最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内开具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若提供的是复印件，招标采购单位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3、如截止到开标当天，公司成立不足 6 个月的或者是机关事业单位参与投标的，可以不提供该项证明材料。	是否满足
	是否具备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说明： 1、应提供 2023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份的纳税凭证（纳税凭证包括各种完税证或缴款书或印花税票以及其他完税证明）；如符合不需提供情形的，应做书面说明和提供证明文件（证明文件指：如为免税企业，提供免税证明；如为小规模纳税人纳税不足起征点，提供增值税纳税申报表（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2、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章。 3、如截止到开标当天，公司成立不足 6 个月的或机关事业单位参与投标的，可以不提供该项证明材料。	是否满足
	是否具备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说明： 1、应提供 2023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份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凭证，如符合不需提供情形的，应做书面说明和提供证明文件。 2、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章。 3、如截止到开标当天，公司成立不足 6 个月的或机关事业单位参与投标的，可以不提供该项证明材料。	是否满足
	是否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说明：提供以下任意一项内容即认为具备该项证明材料。 1、供应商的承诺书。 2、供应商近三年内的类似业绩 3、设备购置发票或设备实物照片或企业荣誉证书	是否满足
	是否具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是否满足
	是否具备信用记录	是否满足
	是否具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是否满足
符合性 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	以投标文件为准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盖章符合要求	
	投标报价≤最高限价	
	投标有效期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投标范围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有效供应商报价，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 1 小时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必要时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原件 PDF 版本 上传系统
	投标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采购内容及要求中的实质性指标要求	以投标 文件为准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	以投标 文件为准

详细审查表：

价格部分 (30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它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报价)×权重×100 报价金额明显低于其他有效供应商报价，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要求提交书面成本计算说明的，经评标专家组评审通过后方可视为有效报价，否则视为报价无效，价格分按零分处理。 价格扣除：注：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总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对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等注明应享受价格折扣优惠政策的小微企业，应予以认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作为供应商所提供的本企业提供的货物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所投小微企业产品报价=所投小微企业产品报价合计*（1-10%） 所投残疾人企业产品报价=所投监狱企业产品报价合计*（1-10%） 所投监狱企业产品报价=所投监狱企业产品报价合计*（1-10%） 同一供应商，小微企业、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技术部分 (60 分)	1、技术参数：40 分 所投产品各项技术指标均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0 分，标注“★”项技术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5 分，扣完为止（标注“★”项需要制造商提供证明文件加盖制造商公章，否则按扣分处理）；其他“一般指标”技术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2 分，扣完为止； 2、实施方案：20 分 供货方案和运输方案，科学完善 5-3 分，比较完善得 3-1 分，否则得 1-0 分； 现场安装调试方案，科学完善 5-3 分，比较完善得 3-1 分，否则得 1-0 分； 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科学完善 5-3 分，比较完善得 3-1 分，否则得 1-0 分； 应急预案（包含应急维修措施），科学完善 5-3 分，比较完善得 3-1 分，否则得 1-0 分；
商务部分 (6 分)	所投核心产品生产厂商同时具有在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3 分，缺项不得分，须提供有效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 质保期内及质保期满后的售后服务措施：实用性、物有所值程度高得 3-2 分；实用性、物有所值程度比较高得 2-1 分；实用性、物有所值程度一般得 1-0 分；
其他因素 (4 分)	配件供应：配件供应畅通得 3-2 分；配件供应比较畅通得 2-1 分；配件供应不畅通得 1-0 分（制造商在河南省内有注册的办事机构酌情加分）； 培训方案，得 1-0 分；

1、评标委员会成员要求

1.1 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通过资格审查供应商情况，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判断自身是否符合回避情形，符合的话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

1.2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之前、应由评标委员会民主推选组长。组长由评审专家担任、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组长主要负责协调评审成员之间的事务性工作、与采购人代表或招标采购代理机构交涉相关事宜等。组长与其他成员的法定职责、权利和义务相同、且不得影响和干涉其他成员依法独立评审。

1.3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人和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和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将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2、投标文件的商务及技术符合性审查

2.1 当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低于三家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及技术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并对符合性审查工作承担责任。

2.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检查过程中、评判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必须以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作为依据、否则、不能对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更不得将应当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3 商务及技术符合性审查内容见商务及技术符合性审查表,商务及技术符合性审查表中如有一项不通过即视为无效投标。

2.4 同品牌处理办法:

2.4.1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供应商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技术部分得分高者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2.4.2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以上规定处理。

2.5 通过商务及技术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低于三家时,评标委员会对合格供应商进行综合对比和评价,根据具体评分标准进行打分。

3、中标候选人并列式时的处理方式

3.1 如采用最低评标办法,则将报价最低且相同的供应商并列为中标候选人,由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2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并将结果书面告知招标采购代理机构;

3.2 如采用综合评标法,则将得分最高且相同的供应商并列为中标候选人,由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2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并将结果书面告知招标采购代理机构。

4、评审数据的复核

4.1 打分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对评分数据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评标委员会要在采购项目招标失败时,出具招标文件在合规性、倾向性、排他性等方面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的论证意见。

4.2 采购人代表或集中采购机构应对评审数据进行校对、核对、对评标委员会之间主观分合计

分差超过主观分值 40%的或认为畸高、畸低的重大差异评分可以提示评标委员会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在复核、校对、核对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不得离开评标现场。

4.3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评标委员会复核或采购人代表核对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委员会拒不修改评标结果的、招标采购单位不得发放评标报酬、采购人须及时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采购活动中止进行；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采购人或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将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

合同编号：_____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货物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订地：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采购人名称）以____（政府采购方式）对____（同前页项目名称）____项目进行了采购。经____（相关评定主体名称）____评定，____（中标人名称）为该项目中标人。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____（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中标人名称）（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 1.2.1 货物名称：_____；
- 1.2.2 货物数量：_____；
- 1.2.3 货物质量：_____。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_____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总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 1.4.1 付款方式：_____；
- 1.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 1.5.1 交付期限：_____；
- 1.5.2 交付地点：_____；
- 1.5.3 交付方式：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_____(被告住所地、合同履行地、合同签订地、原告住所地、标的物所在地等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中选出的人民法院名称)_____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以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以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

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且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那么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

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_____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___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1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附件：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 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 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 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 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 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 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国家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能效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上述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可使用至 2019 年 6 月 1 日。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 序号	名称			依据的 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3 服务器		HJ2507 网络服务器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8 网络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9 计算机工作站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99 其他计算机设备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3 热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499 其他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HJ2517 扫描仪
3	A020202 投影仪			HJ2516 投影仪
4	A020201 复印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5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6	A020210 文印设备	A02021001 速印机		HJ472 数字式一体化速印机
7	A020301 载货汽车（含自卸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8	A020305 乘用车（轿车）	A02030501 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A02030599 其他乘用车（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9	A020306 客车	A02030601 小型客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0	A020307 专用车辆	A02030799 其他专用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1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5 空调机组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12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2 空气调节电器	A0206180203 空调机	HJ2535 房间空气调节器
		A02061808 热水器		HJ/T362 太阳能集热器

13	A020619 照明设备	A02061908 室内照明灯具		HJ2518 照明光源
14	A020810 传真及 数据数字通信设备	A02081001 传真通信设备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15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A02091003 特殊功能应用电视设备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16	A0601 床类	A060101 钢木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04 木制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99 其他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7	A0602 台、桌类	A060201 钢木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05 木制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99 其他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8	A0603 椅凳类	A060301 金属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02 木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99 其他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9	A0604 沙发类	A060499 其他沙发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0	A0605 柜类	A060501 木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03 金属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99 其他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1	A0606 架类	A060601 木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602 金属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2	A0607 屏风类	A060701 木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702 金属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3	A060804 水池			HJ/T296 卫生陶瓷
24	A060805 便器			HJ/T296 卫生陶瓷
25	A060806 水嘴			HJ/T411 水嘴
26	A0609 组合家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7	A0610 家用家具 零配件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8	A0699 其他家具 用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9	A070101 棉、化纤 纺织及印染原料			HJ2546 纺织产品

30	A090101 复印纸 (包括再生复印纸)			HJ410 文化用纸
31	A090201 鼓粉盒 (包括再生鼓粉盒)			HJ/T413 再生鼓粉盒
32	A100203 人造板	A10020301 胶合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2 纤维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3 刨花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4 细木工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99 其他人造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33	A100204 二次加工材, 相关板材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HJ2540 木塑制品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板 (地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HJ2540 木塑制品
34	A100301 水泥熟料及水泥	A10030102 水泥		HJ2519 水泥
35	A100303 水泥混凝土制品	A10030301 商品混凝土		HJ/T412 预拌混凝土
36	A100304 纤维增强水泥制品	A10030402 纤维增强硅酸钙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403 无石棉纤维水泥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7	A100305 轻质建筑材料及制品	A10030501 石膏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503 轻质隔墙条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8	A100307 建筑陶瓷制品	A10030701 瓷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04 炻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05 陶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99 其他建筑陶瓷制品		HJ/T297 陶瓷砖
39	A100309 建筑防水卷材及制品	A10030901 沥青和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903 自粘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906 高分子防水卷材(片)材		HJ455 防水卷材
40	A100310 隔热、隔音人造矿物材料及其制品	A10031001 矿物绝热和吸声材料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1002 矿物材料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41	A100601 功能性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2	A1003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	A10039901 其他非金属材料		HJ456 刚性防水材料

43	A100602 墙面涂料	A10060202 合成树脂乳液内墙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10060203 合成树脂乳液外墙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10060299 其他墙面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4	A100604 防水涂料	A10060499 其他防水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5	A100699 其他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6	A100701 门、门槛			HJ/T 237 塑料门窗/HJ459 木质门和钢质门
47	A100702 窗			HJ/T237 塑料门窗
48	A170108 涂料(建筑涂料除外)			HJ2537 水性涂料
49	A170112 密封用填料及类似品			HJ2541 胶粘剂
50	A180201 塑料制品			HJ/T226 建筑用塑料管材/HJ/T231 再生塑料制品

注：环境标志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

2019 年第 16 号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和《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扩大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范围的通知》（市监认证函〔2019〕513 号）要求，经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已组织完成扩大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范围试点优选工作，现将《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予以公布。

自本公告发布后，新增认证机构应尽快完成政府采购认证信息系统对接，对接完成后方可开展相关认证工作。

市场监管总局

2019 年 4 月 3 日

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序号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认证机构名录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3	A020202	投影仪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中冷通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A02052305	空调机组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7	A020601	电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公司
8	A020602	变压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9	A020609	镇流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A0206180203	空调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A0206180301	洗衣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A02061808	热水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范围仅限于“热泵热水器”）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泰瑞特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鉴衡认证中心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5	A060805	便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新华节水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16	A060806	水嘴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18	A060810	淋浴器			

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序号	目录	认证机构名录
1	环境标志产品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 天津华诚认证有限公司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

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库〔2020〕46号

各中央预算单位办公厅（室），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法律法规，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了《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 政 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0年12月18日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第三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第四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第五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合理确定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第六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组织评估本部门及所属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统筹制定面向中小企业

预留采购份额的具体方案，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政府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一）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二）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四）框架协议采购项目；（五）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除上述情形外，其他均为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情形。

第七条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第八条 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预留份额通过下列措施进行：（一）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二）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三）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第九条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1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3%（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具体采购项目的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由采购人根据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平均利润率、市场竞争状况等，在本办法规定的幅度内确定。

第十条 采购人应当严格按照本办法规定和主管预算单位制定的预留采购份额具体方案开展采购活动。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 3 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本办法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第十一条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 1），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第十二条 采购项目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文件应当明确以下内容：（一）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以及相关标的及预算金额；（二）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的，明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并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三）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有关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四）规定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五）采购人认为具备相关条件的，明确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六）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七）法律法规和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三条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应当在公示中标候选人时公开中标候选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十四条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五条 鼓励各地区、各部门在采购活动中允许中小企业引入信用担保手段，为中小企业在投标（响应）保证、履约保证等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鼓励中小企业依法合规通过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第十六条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应当在收到财政部门或者有关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关于协助开展中小企业认定函后10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

第十七条 各地区、各部门应当对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预算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落实扶持中小企业有关政策要求，定期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第十八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自2022年起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本部门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的具体情况，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附2）。未达到本办法规定的预留份额比例的，应当作出说明。

第十九条 采购人未按本办法规定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按照本办法规定要求实施价格扣除或者价格分加分的，属于未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第二十条 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第二十一条 财政部门、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中违反本办法规定及存在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

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有关国家机关处理。

第二十二条 对外援助项目、国家相关资格或者资质管理制度另有规定的项目，不适用本办法。

第二十三条 关于视同中小企业的其他主体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第二十四条 省级财政部门可以会同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根据本办法的规定制定具体实施办法。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 号）同时废止。